

# 社會月刊



第一卷 第十一號

五洲新聞社編輯

經中華郵政特准認為第一類新聞紙類

# 社會月刊目錄

第一卷 第十一號

## 特 載

1. 救濟院劃歸本局管轄 (續第十號) ..... ( 1—20 )

## 重要工作

1. 本局第一科公益股工作事項 ..... ( 20—25 )
2. 本局第一科救濟股工作事項 ..... ( 25—37 )
3. 本局第二科商業股工作事項 ..... ( 38—40 )
4. 本局第二科工業股工作事項 ..... ( 40 )
5. 本局第三科勞工股工作事項 ..... ( 40—41 )
6. 本局第四科登記調查股工作事項 ..... ( 41—42 )
7. 本局第四科統制編審股工作事項 ..... ( 42 )
8. 本局第四科經濟監察股工作事項 ..... ( 42—45 )
9. 本局第四科配給調整股工作事項 ..... ( 45—48 )

## 經濟統計圖表

1. 物 價 ..... ( 49—56 )
2. 金 融 ..... ( 57—58 )
3. 糧食麵粉存銷 ..... ( 59 )
4. 麵粉產銷 ..... ( 59 )
5. 食糧輸出入 ..... ( 60 )

# 特 載

## 一 救濟院劃歸本局管轄（續第十號）

天津特別市救濟院組織規則草案

（擬改組之第二辦法）

- 第一條 本院以收容救濟窮苦無告或流落無歸之老幼殘廢人等分別施以教養為宗旨
- 第二條 本院設院長一人綜理全院事務事務主任一人輔佐院長處理全院事務
- 第三條 本院分設下列各部室
- 一 總務部
  - 二 工作部
  - 三 醫療室
  - 四 督察室
- 第四條 本院各部室之職掌如下
- 一 總務部設置下列各組
    - 甲 文書組 關於人事文書編譯調查統計收發管卷典守印信會議紀錄宣達命令及不屬其他各部室事項
    - 乙 會計組 關於款項收支保管及預計決算編製事項
    - 丙 庶務組 關於房屋公物之保管購置修繕及守衛公役管理事項
    - 丁 育嬰組 關於六歲以下嬰兒之收容乳養事項
    - 戊 ~~婦孺組~~ 關於貧苦無依之婦女或受壓迫虐待之娼優婢妾童養媳等及七歲以上十二歲以下男女兒童之收容教養事項
    - 己 游民組 關於游民乞丐及文貧等之收容感化事項
    - 庚 殘老組 關於殘廢及六十歲以上無依貧民之收養事項
  - 二 工作部 關於男女院民工作之企劃指導監督及出品營業事項並得分設下列廠所
    - 甲 第一平民工廠 關於男院民之技藝傳習工作及印刷所事項
    - 乙 第二平民工廠 關於女院民之技藝傳習工作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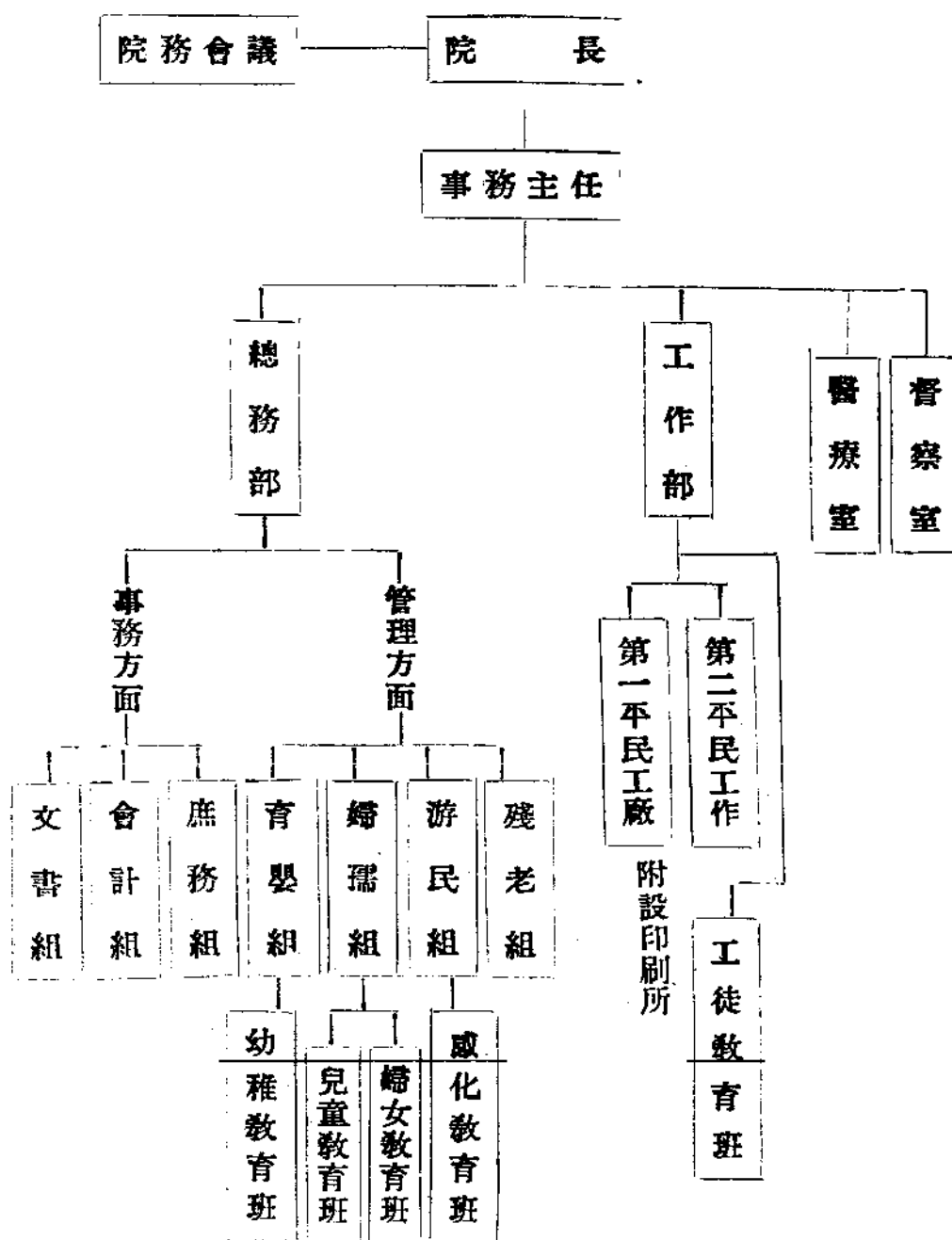
- 三 醫療室 關於男女院民防疫保健戒毒疾病診治及瘋病療養事項
- 四 督察室 關於各部工作情形之視察報告及特交調查事項
- 第五條 本院為教育收容之兒童及成年起見得於各部組分別附設下列教育班
- 一 幼稚教育班
- 二 兒童教育班
- 三 工徒教育班
- 四 婦女教育班
- 五 感化教育班
- 第六條 本院各部室人事分配如下
- 一 總務部 主任一人組長七人管理員六人辦事員七人教員五人書記四人保嬰士四人保姆四人
- 二 工作部 主任一人管理員二人
- 三 醫療室 主任一人醫師三人藥劑員一人助手三人護士長一人護士四人辦事員一人
- 四 督察室 督察二人
- 第七條 院長由天津特別市公署任用事務主任由院長呈請市公署任用各部室主任督察組長廠長所長由院長委任呈請市公署加委其餘職員均由院長委派報請備案
- 第八條 本院所屬各工廠及印刷所為增進生產效率各該業務組織得依一般商業習慣辦理其規則另定之
- 第九條 本院每月開院務會議一次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均由院長召集之開會時出席人員如下
- 院 長
- 事務主任
- 各部室主任
- 督 察
- 各組組長
- 本院所屬各工廠廠長及印刷所所長
- 其他關係人員遇必要時得通知列席會議規則另定之
- 第十條 本院辦事規則另定之
- 第十一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提交市政會議修正之
-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呈准公佈之日施行

天津特別市救濟院擬改組之第二辦法

職	銜	階級	薪 俸 元	人數	共計月支 元	備 考
院	長		340.00	1	340.00	
事務	主任		260.00	1	260.00	
督	察		140.00	2	280.00	
總	主任		140.00	1	140.00	
組	長		110.00	3	330.00	
			100.00	4	400.00	
管	理		80.00	1	80.00	
			70.00	1	70.00	
			60.00	4	240.00	
辦	事		60.00	1	60.00	
			55.00	2	110.00	
			50.00	4	200.00	
教	員		50.00	3	150.00	
			45.00	2	90.00	
書	記		40.00	2	80.00	
			35.00	2	70.00	
保	姆		40.00	1	40.00	
			30.00	3	90.00	
保	士		30.00	4	120.00	
工	主任		130.00	1	130.00	
管	員		80.00	1	80.00	
			70.00	1	70.00	
醫	主任		130.00	1	130.00	
醫	師		100.00	3	300.00	
辦	員		50.00	1	50.00	
藥	劑		50.00	1	50.00	
助	手		50.00	1	50.00	
			40.00	2	80.00	
護	長		46.00	1	46.00	
護	士		35.00	2	70.00	
			30.00	2	60.00	
合	計			59	4,266.00	

### 天津特別市救濟院組織系統表

(擬改組之第二辦法)



附註

以上所列合計員額五十九人共應支薪四千二百六十六元除院長不支薪俸及總務部暫減書記一人教員一人又育嬰組組長管理員保嬰士等暫不派人共應減支薪俸八百九十五元外實設員額四十六名實計支薪三千三百七十一元

薪 俸 預 算

院 長	340.00	一人月支如左數
事務主任	260.00	一人月支如左數
督 察	280.00	二人月各支140元合計如左數
各部主任	400.00	三人月支140元者一人130元二人合計如左數
組 長	730.00	七人月支110元者三人100元者四人合計如左數
管 理 員	540.00	八人月支80元者二人70元者二人60元者四人合計如左數
辦 事 員	420.00	八人月支60元者一人55元者二人50元者五人合計如左數
醫 師	300.00	三人月各支100元合計如左數
藥 劑 員	50.00	一人月支如左數
教 員	240.00	五人月支50元者三人45元者二人合計如左數
書 記	150.00	四人月支40元者二人35元者二人合計如左數
助 手	130.00	三人月支50元者一人40元者二人合計如左數
護 士 長	46.00	一人月支如左數
護 士	130.00	四人月支35元者二人30元者二人合計如左數
保 姆	130.00	四人月支40元者一人30元者三人合計如左數
保 嬰 士	120.00	四人月各支30元合計如左數

以上共計4,266元

天津特別市救濟院平民工廠計畫書

敘 言

兼天津特別市救濟院院長 藍振德

查救濟院留養人口時有增加現有男女貧民達一千餘人老弱殘廢固多其年富力強者亦屬不少若統令安坐而食徒糜帑藏殊乖救濟之道且救濟一事救急而不能救窮係一時維持之意必使入院教養即以出院能以自食其力為宗旨否則徒養不教在個人已成墮性在公家復難為繼未免為善不終孟子曰徒善不足以為政自以提倡職業助其自立消極方面既已救急積極方面教其自立庶期貫徹救濟之本意當此生活程度日高工業未見充分復興之時無告貧黎比比皆是亟宜籌設貧民工作盡量召納傳習技能使各有正當職業所謂教養兼施務期所收貧民統變為生利之人引起向上之心改善其將來之生活查救濟院雖原有習藝工場之設無如僅係少數人之學習並非從事工業徒事消耗原料不事生產規模既小且非實業經營根本不足以言工業更難謂為以工代振今後如欲改善自有另行成立平民工廠依照工業組織管理推銷一方召集熟練工人合法經營進則可以圖擴充退則可以保守一方廣召貧民輪流習藝各就所長以發展嗣後貧民工作逐漸熟練生產增加品質提高營業既能日見發達貧民之習藝機會增多定可儘量收容蓋言以工代振非僅限於貧民習藝必使從事工業改善其生活故本廠組織方針均應力行商業化使救濟院長此以往儼然變為實業機關所有貧民各有成就裨益社會豈淺鮮哉

### 營 業 方 針

本廠營業以廉價推銷商品為目的並為改良商品增加生產起見對工人實行福利事業使職工生活滿足增進工作效率以樹立模範工廠制度

### 營 業 範 圍

查救濟院收容之人類年齡技能極為複雜欲使任同一工作勢所難能但應按照性別年齡等項分別任事範圍宜廣泛並應以簡單手工及小工業為首要所擇職業要出路寬廣以免出院後學無所用現擬分設第一第二工廠兩處本院擬籌設之印刷所即附於第一工廠內辦理茲將各廠工作計畫分列如下

甲 第一工廠（男子工作）設置下列各部份

1. 機器部份（製造成品日常主要工作）

印刷所

織 布

織 襪

織毛巾

2. 手工部份（係代各方承做手工）

簾 工

編 工（鉛絲器具 葦蓆 條筐）

製 鞋

3. 副業部份（臨時補助工作）

造 膜

土 木

理 髮

洗 衣

條 蓆

墨 汁

製 筆

釘 木

漿 糊

乙 第二工廠設置下列各部份（婦女工作）

1. 機器部份（日常主要工作）

縫紉 針織

2. 手工部份（係代各方承做手工）

刺繡 製紙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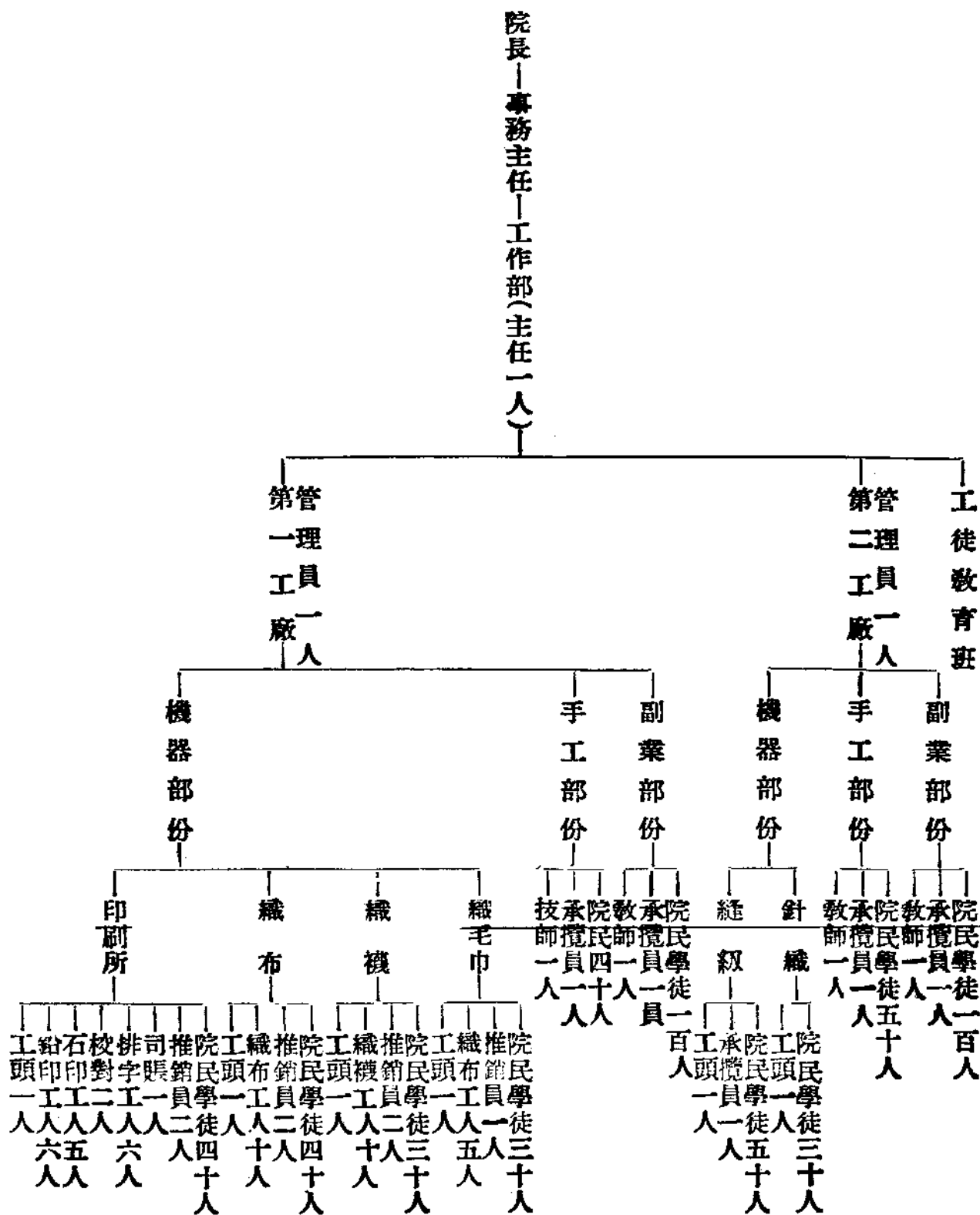
3. 副業部份（臨時補助工作）

紡線 製糖 牙刷 毛毯 烹飪 製粉 縫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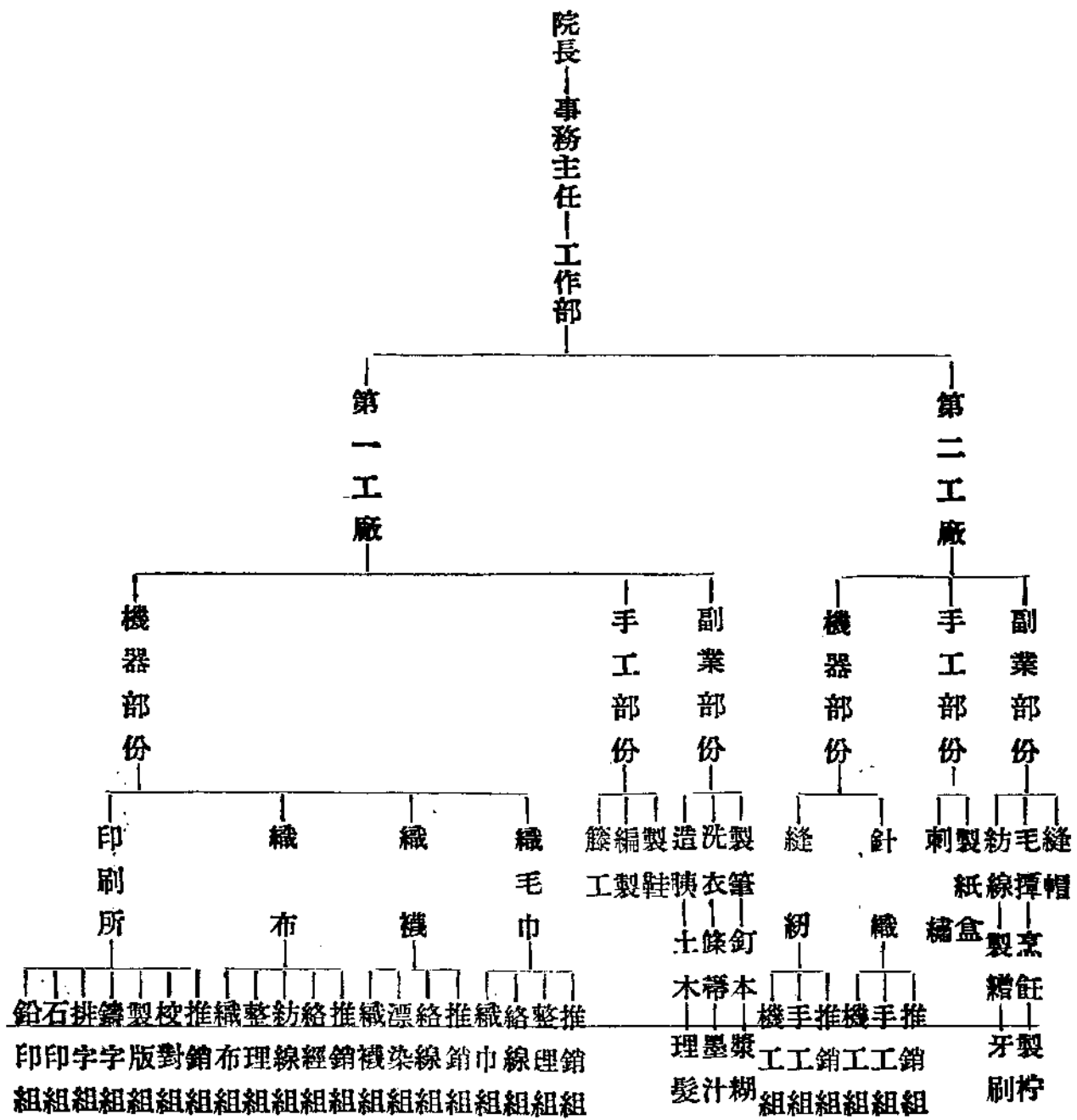
內 部 組 織



### 人事組織系統表



### 組織系統表



---

**資 本 分 配**

平民工廠資本金暫定國幣十萬元在開辦伊始應將本院習藝工場原有各種機器儘先修理應用其不足擴充者酌加添購爲慎重計擬增加原料流動數目以防虛擲其分配如下

**甲 建築修繕費國幣約一萬四千元**

說明：第一工廠印刷所應行建築洋灰地及修繕房屋第二工廠加築廠址等項需款約如下數

**乙 機器什物購置及設備費國幣一萬二千元****1. 第一工廠印刷所約需六千元**

查該所原有機器尙堪使用僅須修理添購零件等項及其餘安裝費等合計如下數

織布系約需二百元

查原有機器十八架一時尙敷應用須稍加修理

毛巾系約需三百元

查原有機器四架擬再添購六架

織襪系約需一千元

查襪之種類甚多所用機器各異擬購各種機器共二十架每架平均四十元共需八百元其餘熨斗火箱等項約需二百元

手工部份約需二百元

查製鞋部份原有鞋旋已不合時應添購鞋旋剪子鉗子刀子等項約需三百元

副業部份需三百元

查原有造胰木工理髮器具不敷應用應再添購約需如下數

**2. 第二工廠縫紉系約需一千元**

查原有機器二架不敷應用應行添購數架再五三工廠之機器現封存於商會應行令飭商會撥歸應用

針織系約需一千元

**3. 傢俱購置費約需一千元****4. 其他及設置預備費約需一千元****丙 原料及流動金國幣七萬四千元****1. 第一工廠印刷所一萬元**

織布系三萬元

織襪系一萬元

織毛巾系一萬元

手工部份五百元

**2. 第二工廠縫紉系四千元**

針織系四千元

手工部五百元

進 行 程 序

一 籌備時期（自現在起至十一月底）

1. 籌設妥善廠址 所有工廠各部應歸併一處以便管理而利統制
2. 籌設營業部 將臨街房屋拆改成為門面以便陳列各廠所出品而利對外往來交易
3. 草擬計劃呈核
4. 草擬各項組織法規及一切應用會計報告表冊
5. 招工修築房屋
  - 甲 印刷所部份
 

修理房屋 應招工估價呈請撥款進行  
按裝機器查所有機器甚多且多年久未使用應行修理添配零件膠帶  
電動機等項招商估價呈請按裝
  - 乙 其他部份
 

修理機器  
添購機器  
購置傢俱  
修繕房屋

二 推進時期（十二月份）

1. 招募主要工頭人員
2. 承攬各方工作
 

機關方面  
團體方面  
地方方面  
商業方面
3. 購買原料
4. 招募工人
5. 選定各部份院民學徒
6. 開工前訓練工徒各項法規
7. 開工（十二月二十日）

三 正式開幕（一月一日）

1. 行開幕典禮
2. 邀請各方參觀
3. 宣傳
4. 改善進行

- 甲 製造方面
- 乙 推銷方面
- 丙 減少消耗方面

### 管 理 方 法

查救濟院之工作本係消極方面貧民工廠則係積極方面管理方法當然不同況貧民工廠既舉辦各種工業經費獨立實行商業化均應依照商業一般原理

#### 一 職工待遇

查職工待遇關係重要極應注意

##### 甲 工人方面

1. 計件給資
2. 食用面食
3. 在廠服務半年以上給予紅利

##### 乙 貧民方面

1. 學習期間給予獎金
2. 熟練後正式工作時酌給工資

#### 二 工作時間

本廠既實行商業化際此中國工業落後之時期對工作時間仍不脫小工業之範圍應加延長

甲 工人方面 依照一般工廠之時間工作

乙 貧民方面 依照院規輪流擔任職務工作時間較短

#### 三 貧民習藝辦法

甲 於個性技能相近者擔任一種

乙 視貧民之身體年齡加以差別輪流習藝以期普遍而利出院後學有所用

#### 四 職工訓練

##### 甲 訓練內容

如上廠之歷史組織規章等無論擔任任何項工作之職工均須了解俾依照程序一致邁進

##### 乙 訓練方法

1. 講授法
2. 實作法

##### 丙 訓練組織

1. 單獨教授
2. 分班教授

#### 五 職工考勤

甲 製定懲戒法

乙 製定獎勵法

## 六 福利事業

福利事業即工廠方面為謀求職工一切幸福及利益之設備其工作如下

### 甲 關於衛生方面

1. 設食堂      2. 醫療      3. 工作環境研究      4. 精神衛生

### 乙 關於知識方面

1. 設圖書館      2. 設補習學校      3. 出版刊物

### 丙 關於業餘方面

1. 運動      2. 游藝

## 七 舉辦安全事業

### 甲 安全工程

### 乙 機械設置

### 丙 安全教育

## 營 業 方 法

本廠實行商業化一方面擴充各項工業一方面使所有入院貧民儘量習藝有成品既應提高並廣推銷以收宏效

### 一 廉低成本

利用寬裕資金購買低廉原料

### 二 廉價推銷

### 三 設立門市部

本廠將來成品既多為廣宣傳起見設立門市部廣陳各種出品廉價推銷

### 四 推銷方法

甲 利用各種專門人才

乙 廣告宣傳

丙 公文協助

### 五 推銷出路

甲 各機關      乙 各團體      丙 各慈善團體      丁 各學校

戊 各縣外客      己 各種商號

## 各 廠 所 說 明 及 實 施 方 案

查平民工廠既係初創為免資本浪費起見自以由小而大由簡而繁一視成績良好再行逐漸擴充且本廠對外交易一時銷路亦難驟然甚多必逐漸招徠一俟工作繁忙隨時改進本此宗旨茲擬定各廠所說明及營業實施方案如下

### (一) 第一工廠(係男子部份)

#### 1. 組織

##### 甲 機器部份

印刷所

織布系

## 織襪系

## 織巾系

## 乙 手工部份

## 丙 副業部份

## 2. 初步進行各部設備及收支情形

## 甲 織布系

- 一 本系資本金暫定國幣貳萬伍千元
- 二 用工頭一名月給工資柒拾元(不管伙食)
- 三 用推銷員二名月各支陸拾元
- 四 設備 查原有平面機十八架尙堪修理應用  
原有機器修理費約需叁百元
- 五 選定院民四十人學徒擔任零星工作每月酌給獎金
- 六 招募工人十名計件給資
- 七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部份 (每日為單位)	平均每日每機織布半疋值 十八架共織布九疋值	十六元	二百八十八元
支 出 部 份	每機織布半疋用線二斤半值 十八架織布九疋共用線四十五斤值	十三元五角	二百四十三元
	每機用工人一名工資 十八架用工人十名共工資	一元	三十元
	整理費及雜支 共支	二元	二百七十五元
每 日 盈 餘			十三元

如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可收入八六四〇元

本系全月支工料八二五〇元

支工頭工資七〇元

支推銷員二人薪俸一二〇元(多支六〇元)

支司賬員一人月薪五〇元

支學徒獎金九〇元

共支八五八〇元

本系全月毛利益餘六〇元

## 乙 織襪系

一 本系暫定資本金一萬元

二 用工頭一名月給工資七十元

三 用推銷員二名月各支薪六十元

四 選用院民學徒三十名輪流習藝每月酌給獎金

五 招募工人十名計件給資

六 設備 查原有機器數架不堪應用應行另購

設備器具	數目	每件約須資本數	共需資本數	備 考
自動機機	五架	八〇元	四〇〇元	本地產惟機之種類甚多所用機器亦各異購買時須視種類而定
笨 機	十架	四〇元	四〇〇元	
機 板	二打	每打三〇元	六〇元	
熨 斗	五個	一〇元	五〇元	
絡紗紡車	二〇架	一〇元	二〇〇元	
總 計			一一一〇元	

七 收支算預(一月為單位)

生產收入份	每機平均每日出三打 十五架共出四十五打	值 共收入	二七.〇元	四〇五元
生產成本及支出部份	每機需紗半小包 每機平均絡工職工二人工資需	值 需	二〇.〇元 三.〇元	
	整理費(縫製工)約需		一.六元	
	雜 費		二.〇元	
	共 費 十五架共支		二六.四元	三九六元
每日盈餘				九元

如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收入一二一五〇元

本系全月支工料費一一八八〇元

支工頭一名工資七〇元

支推銷員二名一二〇元

支司賬員一名五〇元

共支一二一二〇元

本系全月毛利益餘三〇元

丙 毛巾系

一 本系暫定資本金國幣五千元

二 用工頭一名月給工資六十元

三 用推銷員一名月薪六十元



四 選用院民二十人學徒輪流習藝每月酌給獎金

五 工人五名計件給資

六 設備 查本院原有機器四架不敷應用應再添六架

設 備 器 具	數目	每件價值	共需資本數	備 考
單條木質織布機	六架	三〇元	一八〇元	
經 紗 機 ( 輪 線 機 )	三架	四〇元	一二〇元	
鐵質絡緯紡車	五架	七元	三五元	
機 器 零 件			三〇元	
大 小 缺			三〇元	
總 計			三九五元	

七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	每機每日能織二打 十架每日能織二十打	值 共收入	一三.二〇元	一三二元
生產成本及 支出部份	每機每日用紗三斤 每機工人一名工資	值	一〇.〇〇元 一.五〇元	
	雜 費 共 費		一.〇〇元 一.五〇元	
	十架每日共支			一二五元
每日盈餘				七元

如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收入三九六〇元

本系全月支工料費三七五〇元

支工頭一名工資六〇元

支推銷員一名月薪六〇元

支司賬員一名月薪五〇元

支學徒獎金三〇元

共支三九五〇元

本系全月毛利益餘一〇元

丁 印刷所

一 本系資本金暫定爲一萬元

二 用工頭一名月給工資八十元

三 用交際員二人一人擔任機關招攬工作一人承攬商號工作各支月薪七〇元共一百四十元

四 司賬一人月薪五〇元校對二人各月支五〇元鑄字工人二人工資各四〇元其餘司機工人計鉛印組三十二頁機一十六頁機八頁機看墨縮紙工人共三人各支工資四〇元共一二〇元石印組二號石印機三號石印機及三個腳踏機共四人各支工資四〇元共支一六〇元排字暫定四人每人工資四〇元共支一六〇元

總上二，三，四項所有員工額共十九人每月共支薪工八九〇元（工人數目須視開辦後之工作繁忙程度決定之陸續增加）均應由工料費項下開支不另設經費）其辦法詳於下列收支預算支出部份）

五 選定院民學徒擔任零星工作

六 設 備

1. 機器就原有者修理安裝其費用約需六千元

七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	收紙張原料費（按每機一領值三〇元計算）		
部 份	四架機器平均收入（暫定數目）	一二〇.〇〇元	
	收印工製板等費	六〇.〇〇元	
	共計應收入		一八〇.〇〇元
生產支出	平均每機每日用報紙一領約值三十元		
部 份	四架機器共支報紙費	一二〇.〇〇元	
	每機平均用工人三人七架共用二十一人		
	工資一.五共支工資	三一.五〇元	
	用色製板平均需	一〇〇.〇元	
	雜 支	一五〇.〇元	
	共計支出		一七六.五〇元
每日盈餘			三.五〇元

如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所全月收入五四〇〇元

本所全月支出五二九五元

本所全月盈餘毛利一〇五元

戊 手工部份

一 本系係代各方承做手工不需資本祇收工資及手續費

二 本系工作不定暫不預定收入數目

己 副業部份

- 一 承攬各方工作
- 二 本部份均係臨時補助性質暫不預定收支數目

(二) 第二工廠(婦女部份)

查我國工業落後女子工作尤感困難惟救濟院既係以人各工作期其普遍為意故女子工作亦不可偏廢第二工廠完全為婦女工藝其進行辦法分列於後

1. 組織 本廠計分下列各系

- 甲 機器部份縫紉系
  - 針織系
- 乙 手工部份刺繡系
  - 紡線系
  - 製盒系

丙 副業部份

2. 初步進行各部份設備及收支情形

甲 縫紉系

- 一 本系資本金暫定一千元
- 二 本系用技師一名月支五〇元
- 三 用承攬員一人月支薪六〇元
- 四 選定院民習藝
- 五 設備 除原機器二架擬再行添購機件如下表

設 備 器 具	數 目	每 件 價 值	共 價	備 考
44 號 縫 機	五架	三六〇元	一八〇〇元	附零件
小 縫 機	五架	六〇元	三〇〇元	
件 物			五〇元	
總 計			二一五〇元	

五 收支預算

生 產 收 入 份	平均日機每日大小五件可得手續費及工資	二.〇元	
	十架每日可得		二〇元
生 產 支 出 份	每機用工人工資十架共用	一.五元	一五元
每 日 盈 餘			五元

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收入六〇〇元

本系全月支出四五〇元

    支技師薪俸五〇元

    支承攬人月薪七〇元

    共支五七〇元

本系全月盈餘三〇元

#### 乙 針織系

一 本系暫定資本金六千元

二 本系用教員一人月薪六〇元

三 用承攬一人月薪六〇元

四 選定院民習藝四十人酌給獎金

五 設備 查舊有織子機器四架撥歸該系應用並應另行添購十架約需洋一千元

六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 部    份	每機每日出襪三打 平均每日八架共出二十四打共收入	值 二七.〇〇元	
生產成本及 支出部份	每機需紗半小包值 每機平均絡工職工二人工資需	二〇.〇〇元 四.〇〇元	
	整理費(縫製工)約需	一.〇〇元	
	雜    支	一.五〇元	
	共    費	二六.五〇元	
	八架共支		二一二元
每日盈餘			四元

如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全月收入六四八〇元

全月支出工料費六三六〇元

    支教員一名薪俸五〇元

    支推銷員一名薪俸六〇元

    共支六四七〇元

全月盈餘一〇元

#### 手    工    部    份

##### 甲 刺繡系

一 本系不用資本均係由各商號供給代做手工僅收工資及手續費

二 設備 完全手工不用機械

生產收入份	平均每人一件共得工資手續費 四十人四十件共得資	〇.四元	一六元
生產支出份	支四   院民獎金每人三角共計		一二元
每日盈餘			四元

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收入四八〇元

本系全月支出工資費三六〇元

支教員一名月薪五〇元

支承攬員一名月薪六〇元

共支四七〇元

本系全月盈餘一〇元

乙 紡功系

一 本系不用資本完全手工僅收手續費及工資

二 承攬員一名月薪五〇元

三 設備 添設紡車約需一百五十元

四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份	每人每日可得工資及手續費六角二十人共收入	一二元
生產支出份	每人每日發給獎金五角二十人共發獎金	一〇元
每日盈餘		二元

照上表計算全月概算如下

本系每月收入三六〇元

本系每月支出工資三〇〇元

支承攬員一名月薪五〇元

共支三五〇元

本系每月盈餘一〇元

丁 製盒系

一 本系不用資本僅係定做手工性質

二 教師一名月薪五〇元

三 承攬員一名月薪六〇元

四 選定院民四十服務

五 收支預算

生產收入 部 份	每人每日糊盒一打應得工資及 手續費六角四十人工作應得		二四元
支出部 份	每人發給獎金五角 四十人工作共發獎金		二〇元
每日盈餘			四元

照上表計算全月收支概算如下

本系全月收入七一〇元

本系全月支出六〇〇元

支教師一名月薪五〇元

支承攬員一名月薪六〇元

共支七一〇元

本系每月盈餘毛利一〇元

#### 副 業 部 份

因本系係臨時補助性質暫不預定收支數目

以上第一、二兩廠每月收支情形如下

收 入 門

第一廠收入約三〇一五〇元

第二廠收入約八六四〇元

以上共計收入三八七九〇元

支 出 門

第一廠支出約二九九四五元

第二廠支出約八五七〇元

以上共計支出三八五一五元

每月兩廠盈餘毛利二七五元

## 重 要 工 作

###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一科公益股工作事項

#### 一 舉辦民衆代表大會

奉 令准內務總署咨囑舉辦民衆代表大會附送施行綱領等件到署當經議訂本市民衆代表大會實施辦法令仰遵照辦理一案遵經由局函天津市商會農會各商業同業公會各職工會各慈善團體各宗教各文化團體及中醫公會會計師公會新聞記者協會律師公會等各種人民團體會長或首腦人出席參加大會并於各會所門前懸掛國旗及新民會旗又函中國佛教青年會等宗教團體於十一月一日大會之期設壇祈禱

## 二 舉辦三次治安強化運動

1. 奉令為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就治安永固經濟封鎖等要點分別擬具標語五十句呈署遵經具標語呈報
2. 奉令發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實施辦法仰妥慎辦理當即通傳主管室科遵照通告天津市商會律師公會銀行業同業公會根據運動目標撰擬論文并黏貼布告曉諭民衆認清治安意義對於實施要領切實注意
3. 奉令飭轉知各宗教團體在第三次治安運動期間分別舉行祈禱經通知中國佛教青年會佛教居士林道教會理教聯合會婦女理教聯合會回教聯合會天津區本部法租界西開天主教堂望海樓天主教堂等宗教團體遵照分期祈禱
4. 依據實施辦法之規定又通告以上各宗教團體於平時計劃救濟設備各與本教中之寺廟會所取密切連繫以備臨時實施互助
5. 准宣傳處函送告市民切應注意之宣傳品囑查收張貼經通知天津市商會轉發商業各同業公會裝設懸掛以垂永久
6. 本局藍局長為適應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特於十一月十五日在電台廣播講演題目為「從日常生活談到生活節約運動的重要性」茲將原文錄下

### 從日常生活談到生活節約的重要性

天津特別市公署社會局局長 藍振德

今天是十一月十五日為市公署規定自肅自戒奉行節約的日子藉此機會向全市民談一談從日常生活上極小的地方去勵行節約便可有很大的效果希望大家注意收聽現在國際關係一天比一天的複雜武力爭勝負的普通戰爭已經移轉成了經濟戰的動向所以在世界大戰繼續演進擴大的今日對於物資的交流處處感受困難凡是從來仰仗外來物資為基礎生活者應當馬上打破務必走向自給自足的地步如此才能夠得到一種萬全的保障然而確立此種自給自足的辦法無論那一個國民都應該盡最大的義務來共同努力的至於確立此種成果之辦法與手段非常之多不過以積極的方面來說一面促進增加生產以消極方面應以自肅自戒的方法徹底去實行大家共同節省物資免除一切浪費因為免除浪費所節省出來的東西就可以說是增加生產出來的數量一樣本市市民向來生活在自由貿易的口岸眼見各種物資的集中較任何地方都來的豐富同時因為此種關係本市市民處在此種環境之下得到物資供給的特殊恩惠比較任何地方來的優裕所以一向都忽略了節約之重要觀念現在要想使市民們改正過去那漠不關心之態度對於自肅自戒應有深切之認識開始徹底實行生活的節約并喚起這種散漫的思想來作一個強硬之原動力起見以日常生活的事實提出數字的確證來促成大家的覺悟茲將日常必需品麵粉香油煤球茶葉火柴等五項按本市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統計彙製比較表如下

項目	品類	每戶節省量			價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值			價	
		日	月	年	日	月	年		日	月	年		
每戶節省量	麵粉	半斤	一五斤	一百八斤	二角	六元	七十二元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十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三斤	三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五斤	四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五斤	五萬三千一百一十九元零六角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每戶節省量	香油	五錢	一兩五	一百八兩	一角	三元	三十六元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十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三兩	三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四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五萬三千一百一十九元零四角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每戶節省量	煤球	五錢	一兩五	一百八兩	一角	三元	三十六元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十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三兩	三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四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五萬三千一百一十九元零四角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每戶節省量	茶葉	八根	三盒	三十六盒	五厘	一角五分	一元八角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二百一十二萬八千二百七十九根	七十九萬八千九百五十七盒	四十四萬九千七百一十盒	九百四十八元八角四分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每戶節省量	火柴	五錢	一兩五	一百八兩	一角	三元	三十六元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十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三兩	三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四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九兩	五萬三千一百一十九元零四角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每戶節省量	合計	半斤	一五斤	一百八斤	二角	六元	七十二元	二十六萬六千一百零四戶	十三萬五千二百三十三斤	三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五斤	四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五斤	五萬三千一百一十九元零六角	價
		一兩	三〇兩	三百六兩	五分	一元五角	十八元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兩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兩	六元	三十九萬九千九百七十八兩	
		一斤	三〇斤	三百六斤	五分厘	四角五分	五元四角		二千一百零四萬七千九百八十八斤	九千九百七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斤	一元八角	六元一角四分	



以上是日常必須品五項如果全市每戶都能仿照去做則總計一天可以節省九萬八千四百五十八元四角八分一個月可省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七百五十四元四角全年便成了三千五百四十四萬五千零五十二元八角大家想一想大小每戶只要平均一天能省三角多錢全市一年便可以節出三千五百四十四萬五千零五十二元八角的物資這豈不是應付目前物產自給自足的唯一出路嗎

還有關於無謂消耗方面如紙烟酒及土藥等項按照本市去年一年及本年一月至六月的推銷統計則如下面的數字

項目	二十九年推銷量	價值	三十年前半年推銷量	價值	價值總計	備考
紙烟	34,218箱	20,530,800元	16,485箱	9,891,000元	30,421,800元	按照統稅局數量每箱平均六百元
土煙	1,758,959斤	3,517,918元	717,396斤	1,434,772元	4,952,690元	依照統稅局數量每斤平均二元
洋酒	90,723斤	181,446元	41,718斤	83,436元	264,882元	依照統稅局數量每斤平均二元
土酒	5,363,212斤	5,363,212元	2,404,290斤	2,404,290元	7,767,502元	依照統稅局數量每斤平均一元
土約			1,091,024兩	20,729,456元	20,729,456元	依照禁烟局數量每兩平均十九元
茶葉	20,689,788斤	47,652,225元	10,344,895斤	23,826,113元	71,478,338元	依照茶葉同業公會調查
化粧品	959,783打	3,467,339元	47,982打	1,733,669元	5,201,008元	依照化粧品同業公會調查
總計		80,712,940元		60,102,736元	140,815,676元	

以上七項每一項一年的耗費量都在千萬元或百萬元左右一年半的消耗便是一萬四千萬以上這種無謂的消耗為着節省物資起見絕對應該勵行節約的如果少用一半絕不會影響生活然而僅僅以七種類之範圍一年的消費量就可以省出七千萬元左右這又是如何驚人的一個數目至於應酬交際方面按照本市一二等飯莊八十家（市區及租界均在內）每月筵席的收入便是七十六萬一千九百元（根據財政局捐務處筵席捐統計）如果再加入酒飯等零星消費約需增加一倍則每月酒席的總消費量便達一百五十二萬三千八百元因為按照現時實際情形花一百元請一次客這是很普通的事情如果勵行節約只用五十元賓主也可以盡歡而散結果一個月便能節省七十六萬一千九百元全年即可節省出九百十四萬二千八百元的鉅數再說婚喪的費用按照過去的習慣一向是喜歡鋪張的其實與結婚或喪葬的意義完全不合結婚是人生過程中很重要舉動應該對於婚禮注意隆重莊嚴喪葬方面表示死者功績與生者的悲哀並不在乎排場闊綽所以結婚時應該參加集團結婚不但可以節省出無謂的耗費並且儀式莊嚴隆重是值得提倡的本局每年出售的結婚證書

二千份按照大小平均每一家結婚費用以二千元計算全年便是四百萬元如果平均每家節省一半便可以節省二百萬元之鉅額再以喪葬費用來說本市去年死亡人數根據警察局的統計全年一共是六千六百七十九人平均大小每家少浪費二百元計算一年便可節省一百三十三萬五千八百元茲為簡單明瞭起見將酒席婚喪等消費情形暨節約後可省出物資數目列表如下

項 別	全 年 數	節 省 半 數	備 考
本市各大飯莊酒席消費量	元 18,285,800.00	元 9,141,800.00	平均每月需1,523,800元 平均每月節省761,900元
婚 事	4,000,000.00	2,000,000.00	依照本局每年出售結婚證書份數平均每家需用二千元
喪 事		1,335,800.00	依照警察局廿九年死亡人數為6,679人每家節省二百元

以上幾項不過是社會最普通最常見而又是最容易辦到的事情其他種種可以節省東西真是不勝枚舉希望大家澈底認情只以眼前節省一點小小數目積少成多以全市一百多萬人口全年計算便可以達成數千萬元的龐大數字如果大家同心協力盡量澈底的向着自肅自戒的生活節約原則做去全年節省的金錢物資是一個很可怕的數目以此節省出來的金錢維持生活必需的物資不僅個人生活可告無虞即整個社會亦可安定天津一市的情形如此倘以全華北全中國或四萬萬五千萬人口來說其數字更可以動人就華北八千萬人口來計算人人如能向上面所說的去勵行自肅自戒所節省出來的物資何止萬萬所以希望大家認清生活節約的重要性以後每個人在自己生活範圍內自謀安定以期獲得自身利益再進一步推廣到家庭方面社會方面以至於國家方面其效果自必異常的圓滿同時可以用此剩餘的力量用做對抗敵性國家經濟戰的力量最後希望全市民對此生活節約運動澈底瞭解切實的奉行同時共同負責努力貫徹到底始能達成我們東亞共榮圈的大業以上是按照日常生活以及習慣上奉行節約的成果都是從一個極微小的數目加以統計便成一個可怕的鉅數所以希望每一個大都不致忽略了這一點以後有機會再從別的方面來審這個問題務請注意是幸

### 三 籌設平民住房管理事務所

簽陳平民住房應設管理事務所意見為平民住房業在第六七八各警察分局界內修建完成一千零一間預計租戶在四五百戶之多事務至形繁劇擬在第七分局平房區設立管理事務所由社會局派員專責管理已簽請鑒核

### 四 舉行中日滿三國締盟週年紀念大會

奉令為中日滿三國締盟成立一週年紀念規定辦法仰遵照當經本局通知天津市商會農會各商業同業公會各職業公會各慈善團體及其他人民團體於十一月三十日上午十時在東馬路國民大戲院舉行紀念大會屆時出席參加

天津特別市房屋糾紛案件一覽表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原控人姓名	被控人姓名	案由	地點	原租價	辦法	備考
穆 聯	豐 盛 興 藥 材 行	為據呈住戶違約轉租懇請傳案責令解約以保產權等情				已悉經查已通 知定日收房仰于交收清楚後呈報銷案
警 察 局	呈 復	為據呈第三分局呈復調查北竹林村一帶房東並無無理增租情形請鑒核等情				仰即飭屬隨時注意查禁制止
全 上	全 上	為據呈據第七分局呈復李長清等為房租糾紛一案經和平調解情形呈請鑒核等情				已 悉
張 煦 坪 等	王 慶 餘 等	鑒房不交請嚴飭驅逐等情				已悉仰候令行警察局限令騰房
郭 瑞 珍 等	史 克 俊	為據呈請令行警察局嚴厲執行騰房一案				已據情令知該局從速嚴飭騰房仰知照
王 澤 霖	李 迪 甲	延不騰房請飭騰交以便自住等情				仰候據情令行警察局飭令騰交
張 穆 氏	馬 俊 忱	需房自用請飭租戶騰交等情				仰候據情令行警察局和平調處
郭 九 如	三 槐 堂 宅	出售地基請准予援例留置以維生業等情				經查該項地基確已轉移批示知照
孟 廣 明	唐 萬 順 等	鑒房不騰請強制執行騰交等情				仰候據情令行警察局強制騰交
警 察 局	呈 復	為據呈調處賀慶武等控資興公司暴力騰房一案情形呈復鑒核等情				已 悉

###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一科救濟股工作事項

#### 一 舉辦冬振

查本市歷年循例組織冬振委員會舉辦救濟事宜茲經本局擬具三十年冬振實施計劃簽奉 批諭依照舊章辦理等因當即召集各慈善團體及有關各機關到局會商進行辦法積極籌備冬振委員會業於十月十七日正式成立今將冬振實施計劃暨各善團會議紀錄以及冬振委員會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事錄常務委員顧問職員名單等件分誌如次

#### 天津特別市公署三十年度舉辦冬振預擬實施計劃

##### 一 緣起

查本市歷年冬季由官紳組織冬振委員會辦理冬振事宜去歲冬振委員會設粥廠三處各慈善團體設廠八處救世軍設廠五處共為十六處每日食粥人數約五

萬人左右本年災旱頻仍物價昂貴待賑窮黎有增無減若非廣施賑濟殊不足以拯貧寒擬仍聯合各慈善團體救世軍河北省銀行地方紳商共同施賑并組織成立三十年分冬賑委員會以資擘劃而策進行其組織及辦法仍照上年舊案辦理

## 二 預擬實施辦法

### 1. 設廠施粥

甲 本會本年擬設粥廠三處預定賑濟貧民三萬人

乙 征詢各慈善團體意見是否仍照上年辦法設立粥廠八處

丙 徵詢救世軍意見是否仍照上年辦法設粥廠五處

丁 徵詢河北省銀行意見是否仍照上年捐助三萬元施賑或由該行自設粥廠一處

綜上四項共擬救濟貧民若干人共設粥廠若干處地址之設施貧民之分配需用小米煤斤水票各若干以及開辦費數目等等均須先行召集有關各團體各機關開會討論列表限期查填彙核再行決定以作準繩

### 2. 施放棉衣

甲 上年存餘棉衣四百五十三套

乙 擬聯絡各慈善團體捐助一千套

丙 本會擬購置三千五百套

本會本年擬放棉衣四千九百五十三套分配各粥廠散放以資禦寒

### 3. 救濟文貧替目

甲 發放文貧救濟金四千元

援照上年成案舉行文貧考試

乙 發替目救濟金八百元

綜上兩項共擬發救濟金四千八百元

### 4. 振濟婆婦

擬發補助救濟婆婦費二百元

查本市積善社救濟婆婦一百名歷年由冬賑委員會撥助二百元本年擬仍援案辦理

## 三 經費

查本年施賑約計需洋三十一萬七千元為數甚巨必須積極設法廣為募集以期收支適合倘有不足擬請由市庫補助茲將籌募振賑辦法分晰列下

### 1. 印發捐啓

擬印製捐啓八百份或六百份分發各界竭力勸募

### 2. 印發濟貧袋

本會上年曾印製濟貧袋十一萬個每個捐款自一角起經送警局十萬個送日本佛教聯合會一萬個廣為勸募成績良好

本年仍擬援案辦理

## 3. 舉辦馬會加賽

此項業與特務機關聯絡結果「不認可」

## 4. 舉辦回力球香檳賽

擬援照上年辦法函商義商回力球運動場准仍舉辦香檳大比賽一次所售票款除去開銷外掃數捐助冬振之用

## 5. 請華北政務委員會協款振濟

擬援照上年辦法呈請華北政委會仍由白銀拆購項下協撥三萬元充作冬振之用（今年貧民增多可否請求增撥）

## 6. 演唱義務戲

甲 擬邀集京津各名伶演唱義戲二日

乙 擬邀請各名票演唱義戲二日

丙 擬函影曲檢聯會轉商各影戲院各辦義戲二日

綜上各項所得票款悉數捐助冬振之用

## 四 時間分配

十一月十日 召集各慈善團體救世軍河北省銀行開預備會議確定粥廠施振  
小米燃料水票開辦經費各數目

十一月十一至十六日 籌備冬振委員會成立

甲 聯絡各關係機關

乙 簽請成立冬振委員會

丙 振糧燃料等等預備事項

丁 發各常委顧問及委員等聘函

十一月十七日 冬振委員會正式成立召集第一次常會

十一月十八日 派定職員印發捐啓

十一月十九日至二十三日 聯絡各關係方面購買米煤事項

十一月二十四至二十六日 籌備粥廠開辦運送小米燃料各事宜

十二月五日 開始施粥

十二月二日至十三日 籌辦第一次義務戲

聯絡京津各名伶

十二月十三日 擬舉行回力球香檳大比賽

十二月二十日 印製濟貧袋分發勸募

三十一年

一月一日 發放棉衣

一月四、五日 第一次義務戲公演（擬假中國大戲院）

一月七日至十日 致試文貧

一月十二日至二十日 調查貧目

一月二十二日 文貧榜示

二月五日 發文貧救濟金  
 二月七日 發婆婦救濟金  
 二月九日 發瞽目救濟金  
 二月十日 舊年終發放饅首  
 二月十一日 收回濟貧袋  
 二月二十日及二十一日 各戲院演唱義務戲  
 二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九日 籌備第二次義務戲  
 (邀請津市各名票)  
 三月五、六日 第二次義務戲公演(擬在華界)  
 三月十五日 停止施粥  
 三月二十五日 結束完畢

#### 六 組織

##### 1. 擬援照往年成案組織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其組織列下

委員長 市長  
 常務委員 秘書長  
           各參事  
           社會局長  
           警察局長  
           財政局長  
           商會會長  
           新民會一人  
           本地士紳三人  
 顧問 特務機關長  
           本署顧問輔佐官  
           新民會次長  
~~委員~~ 各局處長  
           各同業公會會長  
           各慈善團體  
           新民會二人  
           各士紳  
 職員 市公署秘書處十員  
           社會局四十員  
           財政局五員  
           新民會五員

##### 2. 會址市公署社會局內

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辦理三十年度冬振各粥廠經費概算書			
科	目	支付預算數	備 考
第一款	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經常費	317,000.00	
	第一項 粥廠經費	262,800.00	
	第一目 小米 煤 炭 費	241,800.00	
	第一節 小米 費	225,000.00	本年度設粥廠三處每廠每日食粥人數一萬人每日每人用米六兩按一百日計算共用米一百十二萬五千斤每斤按二角計算共如上數
	第二節 煤 炭 費	16,800.00	三處粥廠每處每日需用原煤二噸共六噸按一百日計算計需煤六百噸按二十八元計算合如上數
	第二目 各 粥 廠 開 辦 費	10,000.00	
	第一節 各 粥 廠 開 辦 費	6,000.00	三處粥廠每處開辦費以二千元計算共支如上數
	第二節 補助各善團開辦費	4,000.00	各慈善團體設粥廠八處上年度請准追加每廠由本會補助五百元共支如上數本年擬仍照上年度辦理
	第三目 各 粥 廠 月 支 經 費	6,000.00	
	第一節 各 粥 廠 經 費	6,000.00	三處粥廠月各支經費五百元以四個月計算合支如上數
	第四目 救 濟 費	5,000.00	
	第一節 文 教 濟 貧 費	4,000.00	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 醫 救 濟 費	800.00	全上
	第三節 養 救 濟 費	200.00	全上
	第二項 辦 公 費	3,600.00	
	第一目 文 具 費	500.00	
	第一節 紙 張	300.00	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 筆 墨	40.00	全上
	第三節 簿 冊	80.00	全上

科	目	支付預算數	備	考
	第四節雜品	80.00		約支如上數
	第二目雜費	1,000.00		
	第一節郵電	100.00		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茶水	20.00		全上
	第三節薪炭	60.00		全上
	第四節雜支	820.00		全上
	第三目廣告印刷費	2,100.00		
	第一節刊物	1,960.00		印刷捐啓及徵信錄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廣告費	100.00		約支如上數
	第三節雜件	40.00		印刷捐啓報告表及啓事等費約支如上數
	第三項購置費	44,600.00		
	第一目購置費	44,600.00		
	第一節冬季棉衣費	35,000.00		上年度由本會購置棉衣三千套實支二萬四千四百餘元本年度擬增製五百套且以布疋棉花價格高漲每套按十元計算合計如上數
	第二節特別購置費	9,600.00		購置特別用品約支如上數
	第四項特別費	6,000.00		
	第一目調查費	2,000.00		
	第一節車資	1,600.00		本會隨時派員分赴各處調查貧民及各文貧並各項外勤事務車資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飯費	400.00		本會員役加班費約支如上數
	第二目汽運油費	4,000.00		
	第一節汽油費	2,000.00		本會運輸米煤得需用汽車約支如上數
	第二節運輸費	2,000.00		本會仍按上年度計算數目約支如上數

附記 (一) 查本會所列各款除粥廠所需之小米費及煤炭費按一百日計算外其餘均以四個月平均分配之



(二) 查本年度所列各款除妥為捐募外如不足時得由市庫挹注合併聲明

天津特別市公署社會局為籌辦冬振粥廠事宜召集各慈善團體會談紀錄

地點 市公署會議廳

日期 三十年十一月八日

時間 下午四時

出席者 藍局長(左秘書主任代) 慈慧普濟同善會邵祉修 黃字會楊葆臣  
華商公會張毓桐 河北省銀行胡少舫 天津黃十字會葛道勤 正字慈  
善會天津分會馬長勝 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馬社龍馬賢凌 藍字會  
康振普

列席者 社會局左秘書主任 孫秘書 高科長

主席 藍局長(左秘書主任代) 紀錄 王清光 張英育

左秘書主任發言 查歷年辦理冬振均由本市各善團救世軍華商公會及河北省銀行等協助辦理成績頗為圓滿本年冬令已屆冬振開始之期迫近仍希望大家各本以往之精神來贊助辦理再者本人尙有四項意見請大家商討

- 一 各善團是否能援往例成立粥廠
- 二 救世軍各粥廠是否能照上年辦理
- 三 河北省銀行是否能援上年之例辦理
- 四 煤斤小米是否需要本會協助

藍字會發言 仍援去年辦法辦理粥廠一處不過得另行籌劃地點關於米煤須請冬振會設法

華商公會發言 仍照去年辦法辦理三千人粥廠一處關於施放辦法本年擬祇放生米每人五兩計五天發放一次地址仍在特一區

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發言 仍援去年辦法辦理三千人粥廠一處地址在南市華安大街關於米煤須請官方協助辦理

黃字會發言 本年因購米煤困難能否設立粥廠俟回會討論後再行呈報

慈慧普濟同善會發言 仍照去年辦法辦理粥廠一處地址在城隍廟

正字慈善會天津分會發言 仍援往年成例辦理粥廠一處關於施放人數方面去年係一千五百人本年擬改一千人地址在南開大街

河北省銀行發言 仍援去年辦法辦理至於助款數目請候函達

藍字會發言 關於各善團辦理之粥廠仍請援照前例由冬振會補助開辦費

左秘書主任發言 前發表式務請諸位按欄真摯填報并希望大家趕速填齊于兩日內交來以便彙案辦理關於開廠日期最近不得過十二月五日前項表式如果填完務即逕送社會局

閉會 下午五時半

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事錄

地 點 市公署會議廳

日 期 三十年十一月十七日

時 間 下午四時

出席者 趙首席常務委員 陳常務委員(徐秘書朝彥代) 方常務委員 張常務委員 藍常務委員 李常務委員 閻常務委員 吳常務委員 劉常務委員 華常務委員(趙常務委員代) 上條常務委員

列席者 丸茂顧問 馬場委員 野田委員 大城戶顧問 左秘書 孫秘書 宣傳處徐主任濟 振務組高組長天佑 施振系孫主任潛佛

主 席 溫委員長一陳常務委員代(徐秘書朝彥代)紀錄 王清光 張英育

甲 報告事項

藍常務委員報告

一 辦理冬振之緣起

查今年冬振事宜業經擬具計劃檢同上年冬振舊章簽奉市坐批諭「依舊章辦理」並召集各慈善團體計論進行各在案現屆冬令應積極籌備以利救濟

二 今年冬振擬辦粥廠情形

今年冬振粥廠本會擬定於六，七，八邊區組設三處每廠一萬人各慈善團體決定繼續辦理者五處計九千人合計三萬九千人其餘如黃卅宇會救世軍華商公會等以今年煤價昂貴擬改放生糧合計施振人數約七千人附表如下

(一)冬振會自辦粥廠一覽表

粥廠名稱	粥廠地址	每日施粥人數	備 考
土城村粥廠	第六區土城村	一萬人	
李公樓粥廠	第七區郭莊子	一萬人	
小劉莊粥廠	第八區小劉莊	一萬人	
總 計	三處	三萬人	

(二)各慈善團體承辦粥廠一覽表

粥廠名稱	粥廠地址	每日施粥人數	備考
世界紅十字會 天津分會新唐口粥廠	河東新唐口	三千人	
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 南市粥廠	南市華安大街	三千人	
天津市藍十字會 放生院粥廠	梁家咀放生院	一千人	
北京正字慈善會 天津分會粥廠	南開大街	一千人	
天津慈慧普濟會 同善會粥廠	城隍廟內	一千人	
黃十字會			未定
計	五處	九千人	
總計	八處	三萬九千人	黃十字會據聞辦理一處人數一千至一千五百人惟尚未決定

(一) 各慈善團體改放振糧一覽表

名稱	地點	振糧種類	施放數	施放糧數	備考
世界黃十字會 天津總會			每日 二千人		
華商公會	特一區開封路	小米	每日 三千人	大口五兩 小口二兩五錢	每五天併數 發放一次
計					

(二) 救世軍施放振糧一覽表

名稱	施放地點	振糧種類	施放數	施放數量	備考
救世軍	南馬路救世軍	麥渣 小米	每日 一五〇戶	每戶 一斤	每七天併數發 放一次
„	北馬路救世軍	„	„	„	„
„	特一區牛家台救世軍	„	„	„	„
„	特二區大王莊救世軍	„	„	„	„
„	驛家大橋救世軍	„	„	„	„
計			七五〇戶		約計每日可施 振二千人

附記 綜查施粥人數業已確定者三萬九千人黃十字會如果照上年能施一千人共計施粥人數四萬人其餘施放振糧人數業已確定者七千人仍擬聯絡善團辦理施放生糧三千人以上合計可救濟五萬人

三 冬振會經費情形

去年辦粥廠四處需費較多概算三十八萬一千六百元今年物價昂貴節省

開支擬定支出概算三十一萬七千元收入項下計市公署公費項下規定冬振十萬元各界憑捐啓及無捐啓濟貧袋並演唱義務戲等捐款約有十二萬元擬援照舊案呈請華北政務委員會於白銀折購項下協撥三萬元河北省銀行照往年踴躍輸將可得捐助三萬元去年冬振餘款四萬餘元合計可收入三十二萬餘元收支兩抵尙足應用

#### 四 舉辦冬振馬會加賽案

查本年冬振籌款辦法原規定舉辦冬振賽馬會加賽一項經與特務機關聯絡結果「不認可」自應取銷特此報告

### 乙 提案（藍常務委員提）

#### 一 採購粥廠需用米煤案

查冬振會自辦粥廠并各慈善團體等辦粥廠共有八處約計需米六千九百八十包需煤八百九十噸附表如下

名稱	需煤數	需米數	備考
冬振會三處	600噸	5,500包	
世界紅卍字會 天津分會	100	700	
一心天通會 龍華聖教會	100	300	該會業已自購一部請求購如上數
藍卍字會	30	250	
北京正字慈善會 天津分會	30	10	全前
慈慧普濟同善會	30	13	全前
黃十字會			未定
合計	890	6,980	

現各慈善團體以購買米煤殊感困難請求設法代購查去年本會及各慈善團體辦理粥廠所需小米係聯絡特務機關由清水部隊向滿洲國照原價代購運津分配應用今年業經聯絡特務機關據稱軍部不准代購又調查滿洲雜糧輸入組合現亦無貨因此今年各粥廠應需小米發生困難勢須在本地另籌辦法但本地亦無存儲大量之米至於煤勛除擬照去年辦法函請開燧礦務局照批發價供給外并照上年成案捐助本會五百噸以資應用所有以上購買米煤情形究應如何籌辦之處統請

公決

議決 小米先在本地購買一部份其餘一面請新民會採購一面請求軍部

協助之

煤勸 仍照往年辦理如遇困難請求特務機關協助

二 各慈善團體粥廠請求補助開辦費案

查去年冬振各慈善團體辦理粥廠者每廠補助開辦費五百元今年辦理粥廠之各慈善團體擬請照列補助可否准許照舊補助之處提請

公決

議決 照例辦理

三 冬振粥廠主任應如何核定案

去年冬振會自辦粥廠所有粥廠內務統由警察分局長兼充主任主持辦理今年是否照舊委派提請

公決

議決 照舊例辦理

四 聘主任冬振會委員案

查歷年冬振除由市公署派定及聘任常務委員顧問外另聘本市紳商為冬振委員以資協助今年擬照舊辦理茲特照抄去年聘任委員名冊一份有無變更增減之處提請

公決

議決 照舊例辦理

五 委派冬振會職員案

往年冬振會職員向由市公署秘書處及社會財政等局派員兼任今年應照舊辦理經分函酌派茲將名單彙抄一份擬請市署加委可否照辦之處提請

公決

議決 通過

六 追認新民會為冬振會委員及職員案

今年冬振原計劃組織一項關於常務委員并委員及職員等原無新民會職員參加茲為求冬振工作強化起見加聘該會常委一人委員二人並加派職員五大業經與該會聯絡妥當擬請追認提請

公決

議決 通過

七 籌辦義務戲案

查往年冬振會舉辦義務戲以資補助今年以籌辦救濟院平民工廠曾演唱義務戲三日倘再舉辦似於商民坦負未免過重是否應行舉辦之處提請

公決

議決 本案保留俟必要時再提會討論

八 印發捐啓案

查今年冬計劃規定捐啓六百份或八百份分發各界勸募應印若干份提請

公決

議決 印八百份

九 關於新民會辦理冬振濟貧施診所請撥補助費案(上條常務委員提)  
查本會歷年辦理冬振曾設有施診所一處計需經費六千元本年本會因與冬振會合併辦理所有本會收入捐款自應交由冬振會統收統支本年該施診所經費擬請冬振會照數撥發俾便進行而免中斷可否之處提請

公決

議決 如本會收入充裕此款當照數撥發

丙 散會 下午六時

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常務委員名單

委員長 溫世珍

常務委員 陳嘯戡 方若 趙聘卿 張同亮 藍振德  
李鵬圖 華世奎 吳秋舫 王曉岩 上條寬雄 劉靜山

天津特別市冬振委員會顧問名單

丸茂顧問 張顧問 松田顧問 加藤輔佐官  
大城戶輔佐官 村主輔佐官

冬振委員會職員名單

秘書三人(秘書處一員)  
(社會局二員)

徐朝彥

左愚

張政

事務組組長(社會局)

楊福保

文書系主任(社會局)

梁繼武

事務員(秘書處一員)  
(社會局五員) 安維鏞 張英青 王興華 白宏德 劉士銘 李錫福

庶務系主任(社會局)

矯潤玉

事務員(社會局四員) 劉玉堂 馬有臣 魏錦堂 王榮光

會計系主任(財政局)

于兆麟

事務員(財政局三員)  
(社會局一員) 徐光遠 富玉純 冀馨齋 高玗岑

振務組組長(社會局)

高天佑

募捐系主任(社會局)

張政(兼)

事務員(財政局一員)杜鴻澤 王清光 黃兆蓉 浦維翰  
(社會局三員)

施振系主任(社會局)

孫潛佛

事務員(社會局十一人)呂佩青 孫舫南 李益謙 梅作霖 許仁林 王旭東  
(新民會五人)李樹芳 馮志勇 劉葆林 王毓琨 高凌雲 新民會  
五人

調查系主任(社會局)

陳昌麟

事務員(社會局二員)劉鍾崑 李雲洞

監察組組長(秘書處)

黃榮第

審核系主任(秘書處)

徐潤之

事務員(秘書處二員)苗春旭 姜玉崑

巡察系主任(秘書處)

田久榮

事務員(秘書處三員)劉克敏 趙連第 孟丹甫

二 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辦理各冬振粥廠購運小米請豁免稅款案

據一心天道龍華聖教會函呈以辦理冬振粥廠購運小米請援案豁免稅款等情當經令財政局辦理具報並批示該會知照

三 天津慈慧普濟同善會等設立粥廠

據天津慈慧普濟同善會呈報在第二區域城隍廟內設立粥廠世界黃宇宇會天津總會呈報在第六區東樓設立粥廠請審核備案並請函自來水電燈公司援案免費供給水電等情當經彙案移送冬振委員會轉函辦理並分別批示該會等知照

四 市民領娶救濟院院生結婚

據救濟院呈報以市民劉寶元於本年十一月十五日領取院生傅濟桐出院結婚請審核備案等情當經指令應准備案

##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二科商業股工作事項

### 一 中國聯合準備銀行以外之硬輔幣等限期禁止流通

查本署先後准財務總署會字第八六七號第八六八號咨送取締滿洲中央銀行硬輔幣蒙疆銀行河北省銀行冀東銀行小額輔幣及前河北銀錢局銅元票流通辦法及收回辦法請查照並轉飭所屬知照各等因業經本署布告周知並飭屬知照茲抄錄原辦法於下

#### (一) 取締流通辦法

1. 銀行小額輔幣及前河北銀錢局銅元票限於民國三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禁止流通  
自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起非持有華北政務委員會財務總署之護照不得持有或搬運
2. 違反前條之規定而持有或搬運之小額通貨得沒收之
3. 本辦法自公布日起施行之

#### (二) 收回辦法

1. 滿洲中央銀行所發之硬輔幣由滿洲中央銀行華北各支行兌換或由中國聯合準備銀行總分行代兌之
2. 蒙疆銀行所發行之小額輔幣由蒙疆銀行華北各支行兌換或由中國聯合準備銀行總分行代兌之
3. 河北省銀行所發行之小額輔幣及前河北銀錢局所發行之銅元票由河北省銀行分支各行兌換或由中國聯合準備銀行總分行代兌之
4. 冀東銀行所發行之小額輔幣由冀東銀行分支各行兌換或由中國聯合準備銀行總分行代兌之

### 二 獎勵工業技術條例宣告廢止

本署准實業總署咨以奉華北政務委員會令獎勵工業技術條例現經國民政府明令廢止飭查照等因業經本署分令社會警察兩局知照並通告本市各工廠一體知照

### 三 前國府頒行關於漁業各項法規仍舊適用

本署准實業總署漁字第十一號咨略以華北地區海濱廣斥魚類水產素稱富饒發展漁業為增加生產之要政關於漁業各項法規早經前國民政府釐訂公布施行國府遷都後亦經明令繼續有效凡漁業會之設立漁權之確定漁業之登記種種事項均應按照法令所規定辦理茲將現行有效各漁業法規名稱及公布施行並修改日期開列清單請轉飭遵照等因業經分令社會警察兩局並本市商會遵照



前國民政府訂定漁業各項法規公布及修正年月清單

法規名稱	公布年月	施行年月	修正年月	備考
漁業法	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十九年七月一日	二十一年八月五日	修正條文
漁業法施行規則	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十年四月四日	二十一年四月四日	二十一年十一月一日修正條文
漁會法	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十九年七月一日	二十一年八月五日	修正條文
漁會法施行規則	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十九年七月一日	二十一年十一月一日	修正條文
漁業登記規則	十九年七月四日	十九年八月卅日	十九年八月三十日	
漁業登記規則施行細則	十九年九月二十日	十九年九月廿日		

(註附) 查前列各法規均係前農墾部所訂定公布後經前實業部將條文修正

四 各業同業公會繼續改選

查本月份各同業公會呈報改選者計有七起除染業磁業南紙書業三公會選舉結果已於十月份本刊登載外茲將海貨戲園報關閩粵雜貨批發採辦各業同業公會改選結果造具簡表列下

各公會改選結果表	公會名稱	海同業公會	戲園同業公會	報關同業公會	閩貨採辦同業公會
	地址	北內豐門晉里	南市羣對英過	大連碼頭	針市街閩粵會館
改選日期	三年一二六 三十月十日	三年一二七 三十月十日	三年一二八 三十月十日	三年一二九 三十月十日	
會額數	八十三家	四十四家	四十七家	六十三家	
當會長	趙祺光	齊文軒	陳華棠	王澤漢	
常務董事	石俊峰 高松齡	李吟梅 李恩普	周錫九 于輔臣	李偉德 歐陽天柱 張大德 曾錄甫	
董事	王楊張張包王李盧趙劉屠謝劉魏張唐劉關李孫周魏許黃王陳陳杜余林唐黃 輔芝志作占紹錫仲立晉澤旭竹思錫幼琴大寅承墨德怡建調壽廷之忠懋壽佐 臣桂安和一轉武軒常卿春陸銘忠春田齋文瑞英拼泰道章瀾如榮遠業昭文臣				
候補董事	魏孝伯 于萬增 孟西園	馬佐良 曹漢臣 張翰秋	孫析民 崔紹卿 王文裕	張雨亭 黃榮傑 高晴嵐 周偉略 溫祖寬	
備註					

**五、商工自衛會不日成立**

查關於成立本市商工自衛會一案本署據天津市商會呈報該會長兼充會長並定指常董屈秀章邸玉堂二人爲副會長請予備案等情業經批示應予照准在案茲以第三次強化治安運動業於十一月一日起實施凡屬官民均應協力推進以期收穫圓滿之效果查商工自衛會之組織即係發動商工自身力量協助官廳強化治安復經本局函飭該市商會應於此次治強運動期內從速成立現經該會積極籌備諸已就緒並擬定開會成立秩序單不日即可成立云

**六、舉行東亞經濟懇談會第三回大會**

本署准東亞經濟懇談會華北本部函以本年十二月在東京舉行東亞經濟懇談會第三回大會天津商會應各推代表一人參加等因業經檢發原綱要令據市商會呈復已推舉該會劉會長靜山前往參加等情除由本署函達東亞經濟懇談會華北本部外已批示該會知照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二科工業股工作事項****一、獎勵工業技術條例廢止**

本署准實業總署咨以奉華北政務委員會令獎勵工業技術條例業經國民政府明令廢止咨請查照等因已令本署社會局及市商會並通告本市各工廠知照

**二、通告本市各工廠飭查填工廠調查表**

本署准實業總署前後咨送工廠調查表一千三百四十張請轉飭查填彙轉各等因已分發各工廠查填

**三、中日滿三國締盟成立一週年紀念通告各工廠舉行講演**

本署議訂天津特別市舉行中日滿三國締盟成立一週年紀念實施辦法令仰遵照等因查原辦法第二項之規定各學校各民教館各工廠應於十一月二十九日分別舉行講演已轉飭本市各工廠遵照辦理

**四、工廠總冊編製完成**

本市工廠總冊自開始編製數月以來現已完成稍事整理即可付印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三科勞工股工作事項****一、水業職業工會呈請取締拉水車私定水價**

據水業職業工會呈請取締拉水車私定售給市民之水價並祈明令核定統一價格等情查自來水關係市民日常飲用核定統一價格尙屬切要惟所呈過於簡略當經批示仰即妥籌具體辦法迅速具報以憑核辦

**二、實業總署咨送布告請飭張貼**

准實業總署咨略以華北勞工協會業經成立所有各處辦事處等一齊開始辦公接收滿洲勞工協會駐華支部出張所及新民會勞工協會等機關應即辦理出國出境勞工証發給事務附送布告請張貼并對於該協會辦事處推行事務賜予協助等因當經檢

同原布告令發警察局飭屬張貼并通令各局處知照

三 李玉崑等呈請組織鑲嵌首飾業職業工會

據李玉崑等聯絡同業呈請組織鑲嵌首飾業職業工會附呈發起人名冊請准予籌備等情當經批示查核所呈係小規模局部組織並無立職業工會之必要所請應暫保留

四 運輸業職業工會呈報定期改選請派員監選

據運輸業職業工會呈略以工會職員任期已滿擬定於十一月十日在本會召開改選職員大會請派員監選等情當經批示應准如期改選並派員監選暨令行警察局屆期派員監視嗣於十一月十日改選結果巴延慶當選為理事長并據該會呈報到署當經批示准予備案(附表)

天津特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改選結果表

改選日期	三十年十一月十日					
地 址	估衣街萬隆棧內					
會員額數	一百二十三人					
理 事 長	巴延慶					
常務理事	侯恩貴	楊樹圃				
理 事	張紫宸	吳永昇	王祖清	李長富	趙玉鵬	劉子久
候補理事	房國瑞	李金琪	秦振清	李義春	楊恩慶	劉維軒 王子聲
常務監事	馬文元					
監 事	高國柱	楊鴻昇	張景雨	張文利	宋德富	呂桂德
候補監事	陳治貴	劉永發	傅金鵬	馬寶亭	韓世鏡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四科登記調查股工作事項

一 嚴禁商民對於米麪操縱壟斷業外囤積

據報本市各米麪商故態復萌趁機操縱壟斷希圖暴利即非米麪本業正式商民亦多經營食糧買賣以致近來米麪價格又趨飛漲長此以往倘不亟予取締於民食治安影響甚鉅本局為調整市價維持民生起見業經簽准 市署分令警察社會兩局切實查禁並令飭市商會轉告有關各業公會查禁制止

二 擬定各項重要物資現存及移動數量表式

關於本市主要物資之存量前雖一度列表調查但以時過境遷所得結果已失詳確本局基於防止物資流入敵匪區域藉期民生安定之信念暨作整個縝密調查起見已擬定各項重要物資現存及移動數量調查統計表式俟核准後即行分發全市各商號倉庫住戶(租界區域同時舉辦)依式填報藉憑統計而便管理茲將各該項表式名稱分誌於次

一 天津市重要物資現存數量調查表

二 天津市第一區租界  
區物資移動數量旬報表  
倉庫

三 天津市重要物資現存數量統計表

四 天津市重要物資移動數量統計表

至擬調查之品名計分大米麪粉小米玉米玉米麪紅糧豆類煙煤塊煤煤球木炭火柴  
石油棉布芝麻油豆油花生油等十七種

三 調查本市存儲麪粉大大米玉米數量

本局為明瞭本市存儲麪粉大大米玉米數量藉謀供求圓滑起見已分向各方面着手調  
查所有調查結果並經分別種類逐一列表統計茲將各該項表式名稱列次

- 一 天津市存儲大米數量調查統計表
- 二 天津市三十年十月底存儲麪粉數量調查統計表
- 三 天津市存儲玉米數量調查統計表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四科統制編審股工作事項

一 製定大米麵粉存銷數量統計表

查本股為於明瞭本市米麵數每月存銷數量計除根據本市壽豐東亞福星三麵粉公  
司每日所報產銷表已製定日報旬報月報三種表格外並規定週報表飭米業同業公  
會認真查填具報去後茲據該會所呈會員商號每週存銷麵粉大米數量表對製定月  
報表以資考核

本市米業同業公會各商號米麵存銷統計表 30.10月份

品名	單位	原存	新收	銷售	現存
麵粉	袋	176,864	399,680	481,769	144,775
大米	包	101,802	45,256	43,620	103,438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四科經濟監察股工作事項

一 津市羊肉業實行活價死秤辦法

本署前據津市羊肉業公會呈請實行活價死秤辦法等情經令飭警察局查核去後旋  
據復稱業與該公會商妥辦法計綿羊肉每斤最高價不得超過一元四角山羊肉每斤  
最高價不得超過一元三角但規定門市售價最高不得超過一元六角遵照實行等情  
經據情批飭羊肉業公會知照

二 關於家畜移動禁止業經解除案

案准蒙疆政府總務廳電開頃接華北方面軍函關於家畜移動禁止一節業於十月三

十一日實施解除本政府遵令開始對於搬出之家畜實施檢疫外即希查照等因經本署令飭社會警察兩局知照

三 解決津市豬業喂養零戶呈控豬業組合妨害市民肉食糾紛

據津市豬業喂養零戶馬學平等呈控豬業組合妨害民肉食減少市庫稅收斷絕喂養零戶生計請妥籌維持喂養零戶生存辦法恭候批示祇遵等情業經令據警察局呈復擬訂解決辦法(一)全市喂養零戶均可向豬業組合加入股本但以持有報屠聯單者為限(二)喂養戶豬隻賣與豬業組合關於秤量價值由本署派員監督辦理(三)准喂養零戶派代表二人加入豬業組合擔任職務共同合作以杜紛爭等情前來查核所擬辦法尚屬可行除批飭豬業喂養零戶遵照外並指令警察局知照

四 天津市場公司所擬上場物品及買賣費用業經實業總署核准

前據天津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理事長劉靜山先後呈報略以遵照管理華北市場助成公司各地市場規程第八條之規定暫以小米等十種為公司上場物品理合開具上場物品單及擬定買賣證據金及手續費表請于轉咨核示各等情除批示外當經檢同上場物品清單及買賣物品費用表備文咨請華北政務委員會實業總署查核見復在案茲准咨復內開查該公司開具上場物品清單及所擬費用表尚無不合應准照辦相應咨復貴公署查照飭遵為荷等因經訓令該公司遵照茲將上場物品清單及買賣費用表照列於下

買賣物品	賣	買	單	位	手續費		買賣證據金 元
					買 元	賣 元	
小 米	現路貨	期貨	10,000	斤	100	500	10000
			60,000		600	3000	60000
玉 米	現路貨	期貨	10,000		100	500	10000
			60,000		600	3000	60000
高 梁	現路貨	期貨	10,000		100	500	10000
			60,000		600	3000	60000
黃 豆	現路貨	期貨	10,000		100	500	10000
			60,000		600	3000	60000
黑 豆	現路貨	期貨	10,000		100	500	10000
			60,000		600	3000	60000
花生米	現路貨	期貨	10,000		200	1000	20000
			60,000		1200	6000	152000
豆 餅			500	斤	200	800	30000
花生油			2,000	斤	100	400	8000
麩 皮			10,000		100	500	10000
芝蔴油			2,000		100	400	8000

天津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上場物品清單

小 米  
 玉 米  
 高 梁 (日本名稱爲大豆)  
 黃 豆  
 黑 豆  
 花生米  
 麩 皮  
 豆 餅  
 花生油  
 芝蘇油

以上共計十種

五 公布取締暴利行爲等暫行規則

前奉市長交下 特務機關函送日本領事館取締暴利行爲等暫行規則並希津市實施同樣規則批由社會局參照領館所制規則擬具本市取締暴利行爲等暫行規則草案呈核等因遵即參照原送條例并根據本市情形擬就該項規則草案十條業經簽准公布施行茲將該條例附後

天津特別市公署取締暴利行爲等暫行規則草案

第一條 凡於本市違反次項規定時概依本規則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 應取締之違反行爲如下

1. 爲得暴利而販賣物品者
2. 超過依第六條之規定所公定或協定之價格而販賣物品者
3. 以得暴利爲目的囤積居奇或其他阻害圓滑物品之流通行爲者
4. 投機倒把擾亂市場圖取暴利者
5. 爲得不當之報酬作物品買賣之媒介者

第三條 各業商店應將所售賣物品價格並其種類用明碼數字標明於各物品之易見部分其他則以容易明瞭方法表明之俾顧主易於明瞭但有特殊情形經官方許可者不在此限

第四條 本署社會局及警察局應於其營業時間中派員分赴各商店檢查詢問並於必要時應飭各該商店將其購入售出物品之價格以及售賣狀況據實填表報告

第五條 本署警察局得派員分赴對於有第二條所揭示各項行爲者或其關係者之住所予以檢查或詢之

前項規定之檢查詢問應於其營業時間內行之但如經住居人看守人或可爲其代表人之承諾或有急迫之情形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物品之價格遇必要時由官署公定之或使業者協定之

第七條 凡違反本規則各規定者按照下列各項分別罰辦之

- 甲 違反第二條規定者科以下列各項中之一項或全部之處罰
1. 十元以上二十元以下之罰金或拘留
  2. 當該貨物之沒收
  3. 當該貨物價格十倍以下之處罰
  4. 取消或停止營業
- 乙 違反第三條之規定者處以五元以上二十元以下之罰金或拘留
- 丙 違抗第四，五條有不受檢查或填報不實抗拒詢問及不報告等情事時按照情形處以二十元以下之罰金或拘留如果犯時取消其營業
- 第八條 法人之代表者或法人及人之代理人使用人其他從業者關於其法人或業務有違反第二條第三條或第四條之行為時除處罰行為者外對其法人或人除拘留外並按照第七條處罰之
- 第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項得隨時修正之
-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局第四科配給調整股工作事項

- 一 整理統計本市各種物資需用量調查統計表
- 查本市各種物資之需用量前經印製調查表格分發市民填報有案嗣以該項表格整理統計手續紛繁若由本局派員辦理殊費時日當經訂定整理綱要二十一條檢同原報調查表令飭警察局轉發各區保甲分頭整理統計現業經整理統計完竣者計有大米麩粉小米綠豆玉米麩煤球硬煤木炭劈材煤油白糖紅糖火柴等十三項均經警察局分期表報本署并經飭由本局製訂表格將每戶或每人之每月需要量平均竣事茲將所製表格分錄如次（煤炭石油需要及食糧等需要數量表業於上期本刊披露至於砂糖及火柴需要數量表則見第46頁）：
- 二 擬訂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社會局應行實施事項
- 自十一月一日奉令開始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以來本市應行實施事項即分由本市公署所屬各局處分別擬訂關於本局應行實施事項已遵令擬出具實施辦法計分對內的及對外的二項對內的之詳細辦法計七條對外的之辦法計二條已于十一月七日提經本市公署召開之會議通過正分別施行中
- 三 籌備設立天津特別市公署收買廢品委員會
- 查天津特別市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詳細實施辦法第五項規定組設本市收買廢品委員會按取締收買獻納三項原則辦理廢品收買事宜由社會局指揮地區分會及保甲人員辦理之本委員會限十一月內成立為永久機構其基金由本運動經費內酌提一部補助之等由本局當即積極開始籌備現已擬訂天津特別市公署收買廢品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天津特別市公署收買廢品委員會事務室組織規程呈請核閱中俟委員人選決定後即可定期成立
- 四 擬定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標語
- 查第二次治安強化運動宣傳處應辦事項實施辦法第二項規定根據本運動之方針及指導要領由社會警察兩局分別就治安永固舊法善鎮及物資統制實行配給各要

點各擬標語五十句交本處審訂聯絡發印製發表等語本局當即擬製標語五十條交宣傳處審訂發表原標語見第47,48頁

五 擬訂調查本市現存各種重要物資之詳確數目辦法

查關於本市各種主要物資之存量前雖一度列表調查但以時過境遷所得結果已失詳確茲擬于第三次治安強化運動期間將本市主要物資之現存量分普通調查及調查倉庫兩項重行詳實之調查其辦法現已擬妥正呈請核定中俟核定後即分別開始實行

六 各方請求配給煤助繼續派員調查聯絡

查自入冬以來本市各工廠及各商號多以購買煤助困難紛紛具呈本市公署請求設法配給本局現均派員分別調查後再以署令飭由警察局派員復查後聯絡辦理計于十一月份內本局共收到該項請求呈文二十三件已均分別按照上項辦法辦理

天津特別市各區市民每月需要砂糖及火柴數量表

民國三十年十月三十一日查

局別	人口數	需 要 總 數					
		白糖斤	每人平均	紅糖斤	每人平均	火柴包	每人平均
第一分局	170,965	197,193	1斤 2兩 4錢	31,242	12兩 3錢	189,766	1包 1盒
第二分局	204,287	215,329.8	1斤 〇 8錢	118,229.7	9兩 2錢	156,619.2	8盒
第三分局	206,939	3,315,650.3	15兩 3錢	1,153,950.5	14兩 5錢	824,009	7盒
第四分局	55,295	31,641	8兩 1錢	15,938.8	4兩 4錢	46,958.5	8盒
第五分局	128,015	58,846	7兩 4錢	30,512.2	3兩 7錢	64,185	5盒
第六分局	106,894	22,597.2	3兩 3錢	21,408.4	3兩 2錢	60,433.2	6盒
第七分局	166,676	101,245.4	10兩 1錢	80,409	8兩 〇	95,989.5	4盒
第八分局	48,965	69,506.3	13兩 1錢	25,975.9	4兩 8錢	54,893.2	6盒
第九分局	123,585	22,948.3	2兩 8錢	28,186.4	3兩 7錢	57,424.8	5盒
特一分局	48,715	43,344.5	14兩 1錢	23,839.5	7兩 8錢	44,063	9盒
特二分局	84,608	87,314.5	2斤 8兩 3錢	25,131.5	11兩 5錢	21,582.5	6盒
特三分局	17,440	7,484	6兩 8錢	5,375	4兩 8錢	8,977.5	5盒
水上分局	18,037	915.5	8錢	1,063	8錢	2,943.5	2盒
合 計	1,356,416	4,184,015.8	3斤 1兩 2錢	1,661,261.9	1斤 3兩 5錢	1,627,774.9	1包 2盒
備 考	(1)第三分局界內共有大雜貨商及糖棧160餘家每月白糖之售賣量約為3,117,250斤紅糖售賣量約為966,450斤火柴售賣量約為875,509包故該區住戶需要食量為白糖198,400.5斤紅糖187,500.5斤火柴148,500包本表所列第三分局之每人平均數均係以人口數除需要量求得特此註明						



## 標 語

- 一 經濟封鎖是強化治安的有效辦法
- 一 民衆應協力政府實施經濟封鎖
- 一 要安居樂業必須實行經濟封鎖
- 一 經濟封鎖是爲安定民生
- 一 實行經濟封鎖治安纔能強化
- 一 實行經濟封鎖能促成華北自給自足
- 一 經濟封鎖即是致敵致命利器
- 一 物資統制經濟封鎖是自給自足唯一方策
- 一 要統制物資必由民衆與政府通力合作
- 一 物資不流入匪區我們物力更可充實
- 一 防止物資流入匪區我們物力更可豐富
- 一 防止物資流入匪區必須斷行經濟封鎖
- 一 要樹立華北經濟自給自足的體制必須實行經濟封鎖
- 一 封鎖經濟可消滅敵匪之抗戰力
- 一 物資不流入匪區物價自可低落
- 一 消失敵匪抗戰意志須禁制物資流入匪區
- 一 治安強化運動是每個人應負的責任
- 一 強化治安必須商民一致協力
- 一 爲強化治安商民務應遵守政府法令
- 一 治安強化後商業貿易自能更趨繁榮
- 一 強化治安能使工商業出品成本減低
- 一 爲家國福利東亞供榮必須從強化治安作起
- 一 強化治安關係華北民衆整個福利
- 一 強化治安可使工商業出品原料來源暢盛
- 一 不協力強化治安運動之商民定係思想不良份子
- 一 爲消滅敵匪抗戰能力必須協力治安強化運動

- 
- 爲斷絕敵匪物資供給必須協力治安強化運動
  - 物資豐富可防止奸商操縱居奇
  - 實行配給是封鎖物資的手段
  - 實行配給是爲民衆謀福利
  - 統制物資可免民衆凍餒之虞
  - 配給制度可防止物資流入匪區
  - 配給制度可使物資供求平衡
  - 配給制度可使物價低落
  - 統制物資可防止奸商操縱居奇高抬市價
  - 我們不斷行經濟封鎖便可捲入經濟恐慌漩渦
  - 供給敵匪物資即擾亂治安者
  - 不協力實行物資封鎖者便是我們公敵
  - 民衆勿因個人利益擾害社會秩序
  - 圖利資敵者即大衆公敵
  - 不顧大衆安全即是危害自己安全
  - 貪小利者受大害
  - 與匪區交易物資者應羣起排除之
  - 只圖個人一時小利實是危害大家生活之安定
  - 治安永固人民乃得安居樂業
  - 我們要在東亞共榮圈內確立自給自足之經濟體制
  - 民衆要澈底明瞭經濟封鎖之意義
  - 民衆要瞭解依賴敵性國家之經濟政策是絕對錯誤
  - 要統制物資並應節省消耗
  - 廢物利用等於增加物資來源

天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批發物價表

(表一)

類別	物 品	單 位	市 價	
			本 月	上 月
食 物	站 米	包	125.00	-
	全上	全上	80.00	-
	西 買 米	全上	80.71	78.48
	頭 買 米	全上	88.20	87.30
	號 津 粉	袋	-	18.90
	樓 官 粉	全上	20.00	19.45
	約 粉	全上	-	19.30
	粉 粉	全上	-	19.15
	粉 粉	全上	-	-
	粉 粉	全上	-	-
	粉 粉	全上	11.50	-
	粉 粉	全上	-	-
	石 米	石	42.00	36.77
	元 玉 米	全上	32.80	21.40
	白 玉 米	全上	22.65	21.33
	元 紅 米	全上	39.90	31.83
	白 豆	全上	-	37.50
	大 豆	全上	-	37.50
	小 豆	全上	39.17	35.40
	紅 豆	全上	35.17	32.33
	小 豆	全上	21.00	18.47
	黑 豆	全上	41.83	45.50
	黃 豆	全上	24.20	23.42
	青 豆	全上	31.60	27.60
	白 豆	全上	45.33	38.10
	雞 鴨	全上	50.33	51.53
	雞 鴨	百斤	11.00	7.56
(43) 類	豬 肉	百斤	106.67	113.33
	羊 肉	全上	160.00	253.33
	牛 肉	全上	106.67	116.67
	白 肉	全上	140.00	146.67
	赤 肉	全上	96.67	96.67
	香 糖	全上	129.33	121.00
	金 糖	全上	133.67	115.33
	香 茶	全上	556.67	553.33
	金 茶	全上	156.67	146.67
	香 油	全上	101.67	88.00
	花 油	全上	90.00	76.00
	豆 油	全上	-	71.50

天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批發物價表

(表二)

類別	物 品	單 位	市 價	
			本 月	上 月
食物類 (43)	沙 鹽	百斤	12.50	12.50
	醬 油	全上	33.00	25.33
	醋 酒	全上	10.33	15.33
	白 乾	全上	75.00	71.67
布 疋 類 (25)	西 河 花	全上	253.33	230.00
	十 支 八 馬 紗	包	1,233.33	1,007.67
	B 字 十 七 支 十 全 紗	全上	1,280.00	1,130.00
	十 七 支 八 馬 紗	全上	1,410.00	1,343.33
	二 十 支 大 聖 三 股 紗	全上	1,551.67	1,428.33
	二 十 支 八 馬 紗	全上	1,506.67	1,430.00
	二 十 支 財 神 紗	全上	1,496.67	1,420.00
	三 十 二 支 藍 雙 喜 紗	全上	1,706.67	1,606.67
	四 十 二 支 水 月 紗	全上	1,970.00	1,790.00
	牛 地 球 市 布	疋	79.00	72.33
	大 五 福 市 布	全上	44.40	42.30
	騰 光 市 布	全上	44.77	42.80
	三 杠 子 粗 布	全上	56.50	51.50
	雙 龍 粗 布	全上	-	52.00
	獅 花 團 源 布	全上	79.00	73.67
	五 元 寶 粗 斜 紋 布	全上	-	55.00
	大 五 福 細 斜 紋 布	全上	44.50	42.50
	羽 緞	全上	50.00	61.00
雙 馬 斜 紋 緞	全上	28.60	27.33	
五 枚 四 君 子 直 工 呢	全上	56.67	50.00	
五 枚 聚 賢 村 直 工 緞	全上	56.67	50.00	
四 君 子 東 洋 線 呢 緞	全上	50.00	46.00	
東 洋 毛 呢 緞 (2,000)	碼	18.00	19.00	
西 洋 毛 呢 緞	全上	-	-	
西 洋 羊 毛	担	-	-	
金 屬 類 (15)	元 竹 節 鋼 板	百斤	-	-
	船 剪 口 角 方	全上	-	-
	三 新 洋 元 寶 黃 銅	全上	-	-
	元 寶 黃 銅	全上	-	-
	元 寶 黃 銅	全上	-	-
	元 寶 黃 銅	全上	-	-
	元 寶 黃 銅	全上	-	-

天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批發物價表

(表三)

類別	物 品	單 位	市 價	
			本 月	上 月
金屬類 (15)	洋鉛	釘	-	-
	煙筒	鐵	-	-
	鉛	鐵	-	-
	鉛	鐵	-	-
	石	生鐵	-	-
燃料類 (17)	開濟塊煤	全上	26.40	24.27
	開濟一號末煤	全上	23.90	22.10
	開濟二號末煤	全上	23.40	21.43
	開濟原煤	全上	25.40	23.27
	宛平房山塊煤	全上	26.80	28.13
	宛平房山末煤	全上	22.30	21.97
	河南香塊煤	全上	-	24.60
	井陘塊煤	全上	-	19.00
	井陘一號末煤	全上	-	15.30
	井陘二號末煤	全上	-	15.00
	山東中興煤	全上	-	24.60
	煤油	全上	30.00	28.33
	亞細亞煤油	箱	29.50	29.33
	美孚煤油	全上	29.50	29.17
	北玉火柴	全上	84.00	88.07
	洋手火柴	全上	91.00	95.10
	建築材料類 (12)	白紅	松	10.00
紅		松	12.66	8.50
紅		磚	390.00	393.33
紅		磚	210.00	203.33
紅		瓦	440.00	428.33
紅		瓦	320.00	313.33
石		灰	140.00	136.67
新		灰	12.30	11.79
玻璃		箱	21.33	20.83
生桐油		百斤	430.00	420.00
桐油		全上	385.00	350.00
鉛		油	11.30	11.40
雜項類 (5)	小千住毛邊紙	令	25.33	22.17
	紙	全上	40.00	33.83
	牛皮	担	80.00	78.00
	東亞	百斤	290.00	290.00
	雙	箱	11.60	11.60

天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零售物價表

類別 (54)	物 品 名 稱	單 位	市 價		
			本 月	上 月	
食 物 類 (32)	米	米	升	1.103	0.933
		全上	0.627	0.691	
	豆	豆	全上	0.419	0.407
		全上	0.424	0.412	
	麵粉	麵粉	全上	0.333	0.347
		全上	-	-	
	麵粉	麵粉	全上	0.595	0.453
		全上	-	0.451	
	麵粉	麵粉	全上	0.241	0.206
		全上	1.133	1.336	
	肉	肉	全上	1.600	1.600
		全上	1.183	1.125	
	雞	雞	隻	2.850	2.536
		全上	8.358	4.350	
	魚	魚	斤	1.100	0.877
		全上	1.065	1.043	
	菜	菜	個	0.113	0.083
		全上	0.244	0.217	
	菜	菜	斤	0.083	0.063
		全上	0.491	0.156	
	菜	菜	全上	0.143	0.107
		全上	0.135	0.077	
	菜	菜	全上	0.196	0.087
		全上	0.118	0.166	
	油	油	全上	1.118	1.063
		全上	0.913	0.896	
	油	油	全上	0.151	0.148
		全上	0.423	0.408	
	油	油	全上	0.341	0.412
		全上	0.126	0.160	
	糖	糖	全上	1.458	1.246
		全上	1.422	1.193	
服 用 類 (9)	布	布	尺	0.465	0.443
		全上	0.608	0.547	
	布	布	全上	0.761	0.566
		全上	0.724	0.641	
	布	布	全上	0.437	0.441
		全上	0.857	0.737	
	布	布	全上	4.108	3.085
		全上	2.667	2.425	
	布	布	斤	25.466	13.000
		全上	-	-	
燃 料 類 (8)	煤	煤	十斤	0.152	0.146
		全上	-	-	
	煤	煤	全上	0.212	0.175
		全上	0.204	0.203	
	煤	煤	全上	0.083	0.072
		全上	0.740	0.592	
	煤	煤	大包	0.600	0.597
全上		0.344	0.332		
雜 項 類 (5)	錫	錫	盒	0.370	0.350
		全上	0.201	0.200	
	錫	錫	斤	0.801	0.796
		全上	0.714	0.734	
	錫	全上	0.759	0.731	

天津市麵粉糧價平均行情比較表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類 別	單 位	本 月	上 月	本月與上月比較
綠桃麵粉	袋	-	18.900	-
天官麵粉	全上	-	19.300	-
鐘樓麵粉	全上	20.000	19.450	+ 0.550
炮車麵粉	全上	11.500	-	-
兵船麵粉	全上	-	-	-
財神麵粉	全上	-	-	-
大 米	包	125.000	-	-
小 米	石	42.000	36.767	+ 5.233
綠 豆	全上	39.167	35.400	+ 3.767
玉 米	全上	32.800	21.400	+ 11.400
零售麵粉	斤	0.465	0.453	+ 0.012
玉 米 麵	全上	0.241	0.206	+ 0.035

天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麵粉糧價指數表

(民國二十五年下半年平均=100)

類 別	單 位	本 月	上 月	本月與上月比較
綠桃麵粉	袋	496.28	468.98	+ 27.30
天官麵粉	全上	-	478.91	-
鐘樓麵粉	全上	-	482.63	-
炮車麵粉	全上	303.35	-	-
兵船麵粉	全上	-	-	-
財神麵粉	全上	-	-	-
大 米	包	961.54	-	-
小 米	石	415.94	364.03	+ 51.81
綠 豆	全上	359.33	324.77	+ 34.56
玉 米	全上	452.66	295.33	+ 157.33
零售麵粉	斤	469.70	457.58	+ 12.12
玉 米 麵	全上	476.56	321.87	+ 154.69

天津市批發物價指數

民國十五年平均=100

簡單幾何平均

(第一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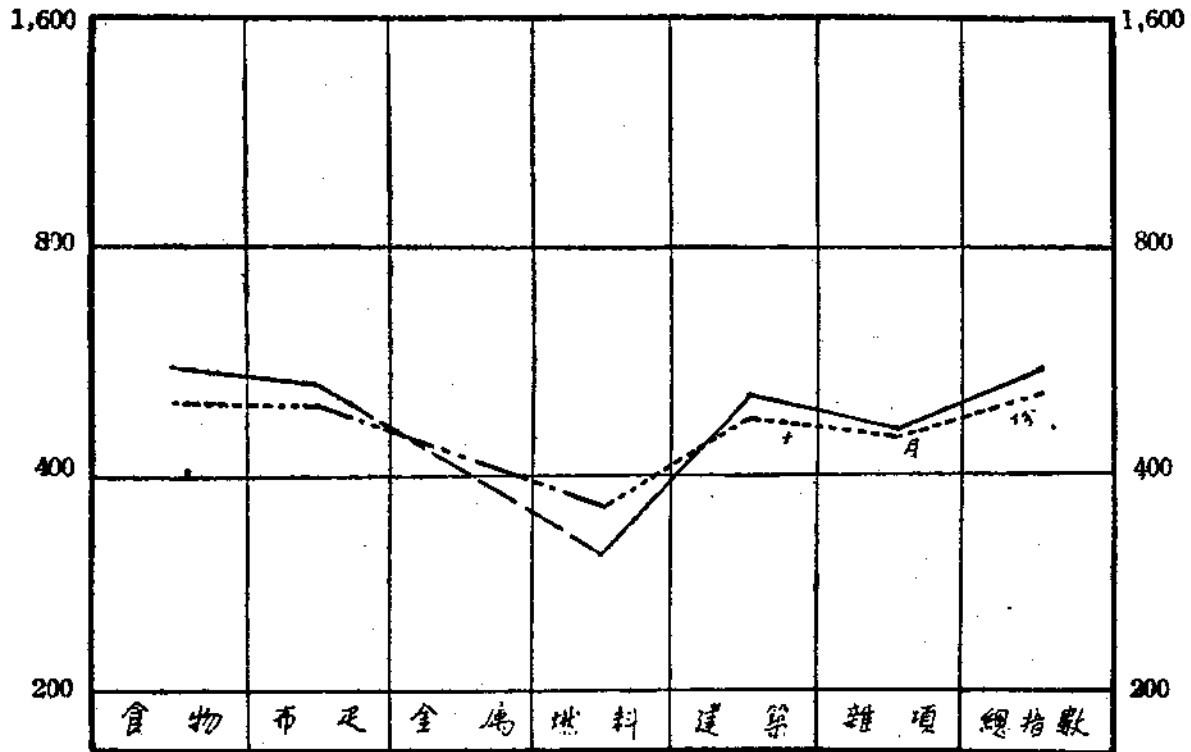
類別	總指數	食物	布疋	金屬	燃料	建築	雜項
物品項數	117	43	25	15	17	12	5
二十八年	248.59	230.05	197.41	405.62	205.01	252.84	233.88
二十九年一月	348.69	335.82	278.07	608.77	242.40	341.58	298.48
二月	420.41	450.74	320.01	728.30	251.45	367.04	343.79
三月	440.86	460.67	332.51	771.99	256.54	396.18	421.06
四月	457.05	468.69	407.98	794.46	257.28	415.13	412.74
五月	504.68	463.43	552.15	914.35	266.10	446.70	442.75
六月	485.75	462.90	452.35	873.88	268.86	452.43	449.90
七月	461.36	443.31	407.06	799.54	268.86	451.43	438.39
八月	458.34	440.23	435.37	758.79	268.86	439.60	428.41
九月	459.95	448.99	420.53	757.02	261.78	464.83	413.36
十月	462.05	474.49	400.36	708.22	265.63	455.74	408.81
十一月	456.96	460.95	448.02	659.71	281.58	427.57	394.01
十二月	464.96	461.01	464.24	638.77	281.58	445.67	392.22
三十一年一月	474.78	463.15	478.26	750.38	281.58	447.21	395.40
二月	498.98	491.38	491.40	804.45	282.88	471.12	411.22
三月	491.80	483.93	482.94	759.70	283.73	492.15	408.14
四月	483.04	477.32	449.04	777.18	284.99	490.18	400.27
五月	476.66	479.80	433.95	745.37	283.41	497.42	399.47
六月	480.39	485.61	453.40	-	281.79	477.15	400.70
七月	483.72	479.12	485.58	-	279.17	478.04	413.83
八月	504.17	517.19	571.08	-	279.17	488.23	407.0
九月	505.95	527.05	486.32	-	280.85	494.91	430.93
十月	532.68	525.70	505.45	-	377.03	481.08	452.34
十一月	573.25	587.78	539.08	-	423.72	521.90	471.96

(第二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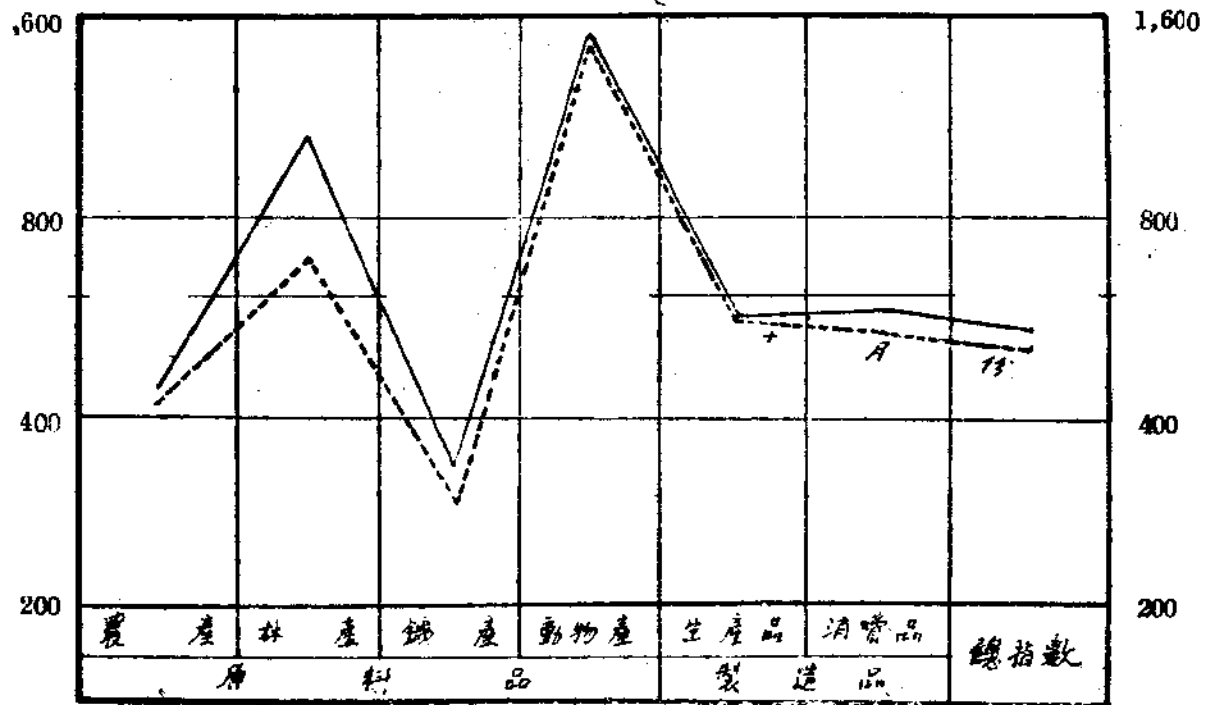
類別	總指數	原料品				製成品	
		農產	林產	礦產	動物產	生產品	消費品
物品項數	117	15	2	11	3	37	50
二十八年	248.59	201.81	433.51	166.08	197.02	314.07	224.43
二十九年一月	348.69	299.47	528.23	180.13	-	427.21	315.70
二月	420.41	429.46	554.45	180.13	-	556.87	381.76
三月	440.86	431.93	571.09	180.13	-	599.35	401.90
四月	457.05	424.92	582.16	180.13	-	634.54	428.21
五月	504.68	416.42	611.85	185.25	-	726.51	480.02
六月	485.75	417.70	621.02	187.81	-	689.18	460.83
七月	461.36	377.44	626.78	187.81	-	648.19	441.84
八月	458.34	372.93	641.57	187.81	-	621.97	450.36
九月	459.95	384.41	670.42	187.81	-	629.22	449.88
十月	462.05	418.35	661.82	196.33	-	609.67	454.69
十一月	456.96	401.50	650.15	213.36	-	566.42	463.62
十二月	464.96	390.54	661.82	213.36	-	565.16	473.96
三十一年一月	474.78	399.63	661.82	213.36	-	618.31	468.32
二月	498.98	441.82	670.42	213.36	-	652.59	490.76
三月	491.80	441.32	677.02	213.36	-	638.64	481.59
四月	483.04	428.94	690.23	213.36	-	637.81	467.74
五月	476.66	432.27	681.22	213.36	-	616.43	466.61
六月	480.39	420.77	641.33	213.36	-	610.60	489.50
七月	483.72	380.40	670.42	213.36	-	617.35	516.54
八月	504.17	403.55	690.72	213.36	-	630.02	544.13
九月	505.95	423.50	690.72	213.36	-	630.52	539.27
十月	532.68	418.53	699.90	304.15	1,461.80	593.61	563.49
十一月	573.25	464.86	1,110.30	350.52	1,499.30	596.69	606.67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天津市批發物價指數升降比較圖  
 民國十五年平均 = 100  
 (第一類)



(第二類)



### 天津市零售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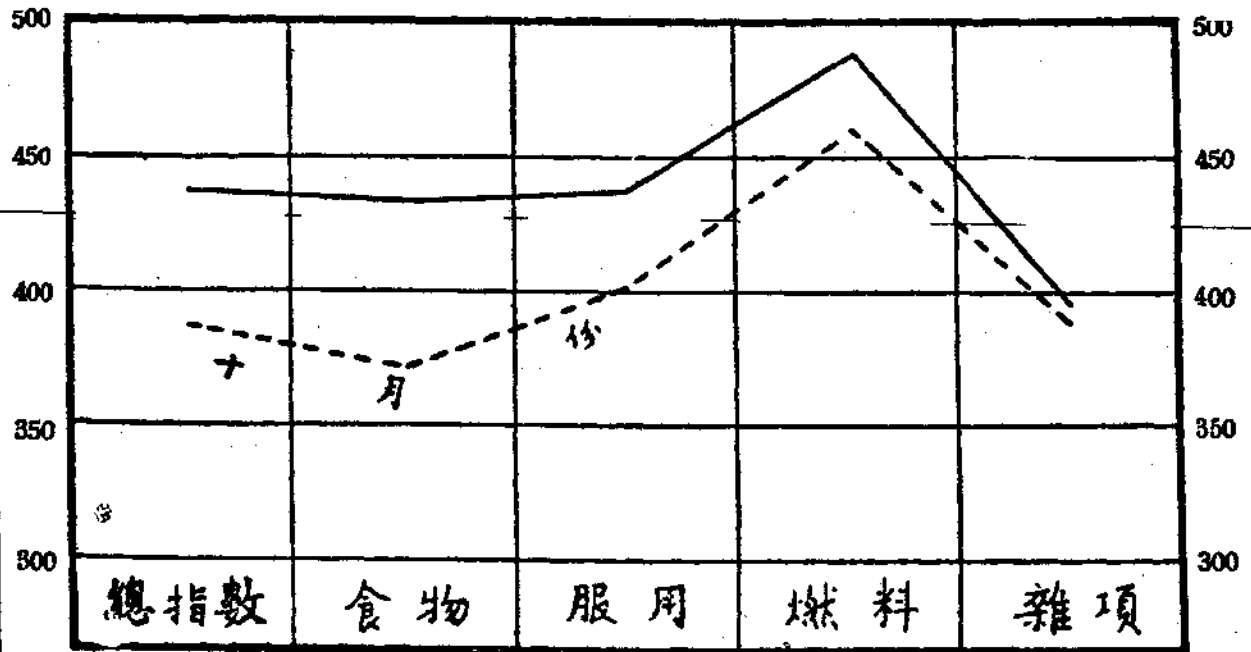
民國十九年平均 = 100

簡單幾何平均

類別	總指數	食物	服用	燃料	雜項
物品項數	54	32	9	8	5
二十八年一月	171.70	168.04	162.80	207.52	177.00
二十九年一月	237.42	236.89	217.70	275.63	229.92
二月	292.10	297.74	251.91	308.90	227.90
三月	319.36	326.77	261.91	319.09	331.20
四月	325.09	322.68	313.91	330.27	367.05
五月	345.93	325.94	429.27	362.55	371.03
六月	344.21	332.88	383.10	371.83	377.91
七月	325.24	309.75	340.04	386.95	359.59
八月	322.54	304.55	340.78	393.70	361.14
九月	328.02	313.32	336.60	393.98	357.20
十月	326.62	314.29	322.66	395.98	352.33
二十九年一月	341.76	327.54	335.37	438.78	353.20
二月	356.88	345.84	345.08	452.60	348.34
三月	373.07	362.80	363.22	474.73	347.42
四月	377.56	366.59	371.02	478.72	350.09
五月	367.33	349.18	366.84	491.76	370.37
六月	352.79	332.14	349.65	490.47	371.65
七月	360.26	342.26	353.46	491.58	366.11
八月	360.42	345.53	348.47	476.91	363.35
九月	353.57	331.35	378.98	458.04	365.44
十月	377.63	362.53	388.69	456.11	385.70
二十九年一月	371.42	355.24	378.59	467.55	375.73
二月	387.54	373.48	401.17	460.85	388.56
三月	436.77	432.71	437.20	489.59	39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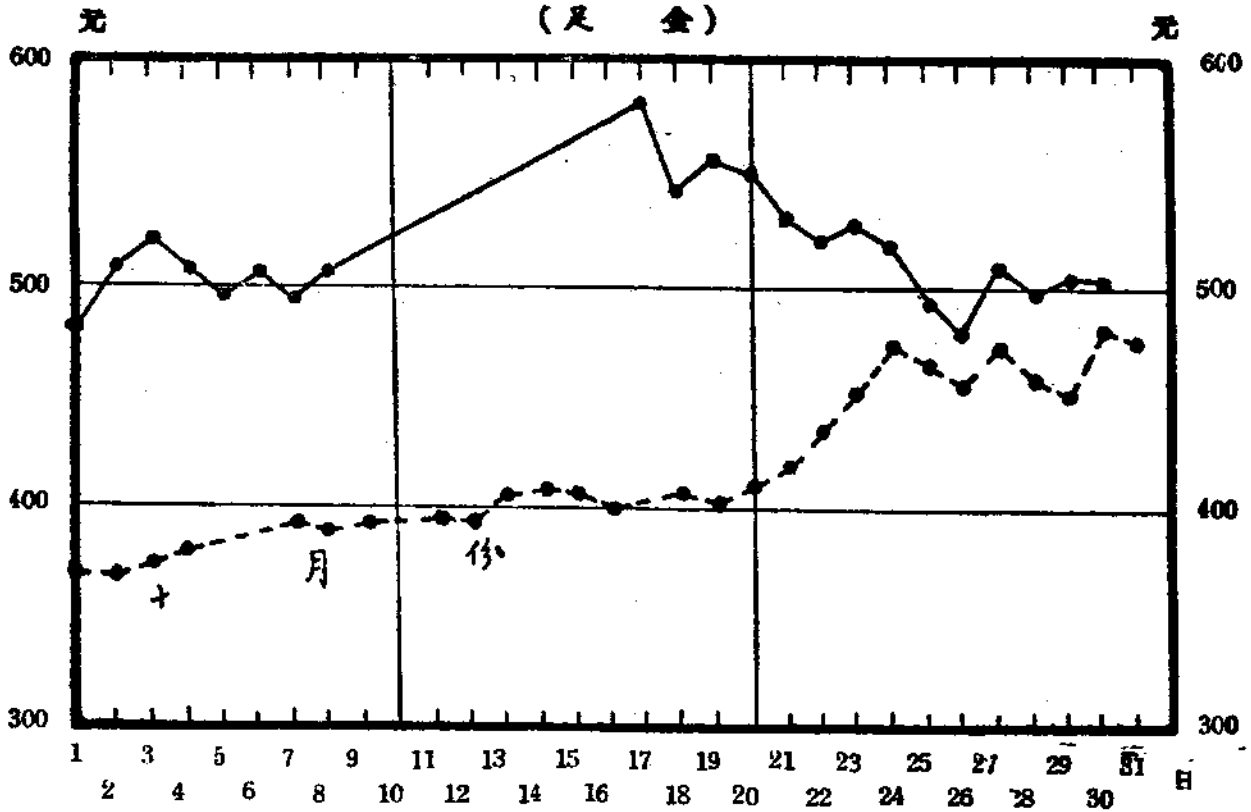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天津市零售物價指數升降比較圖

民國十九年平均 =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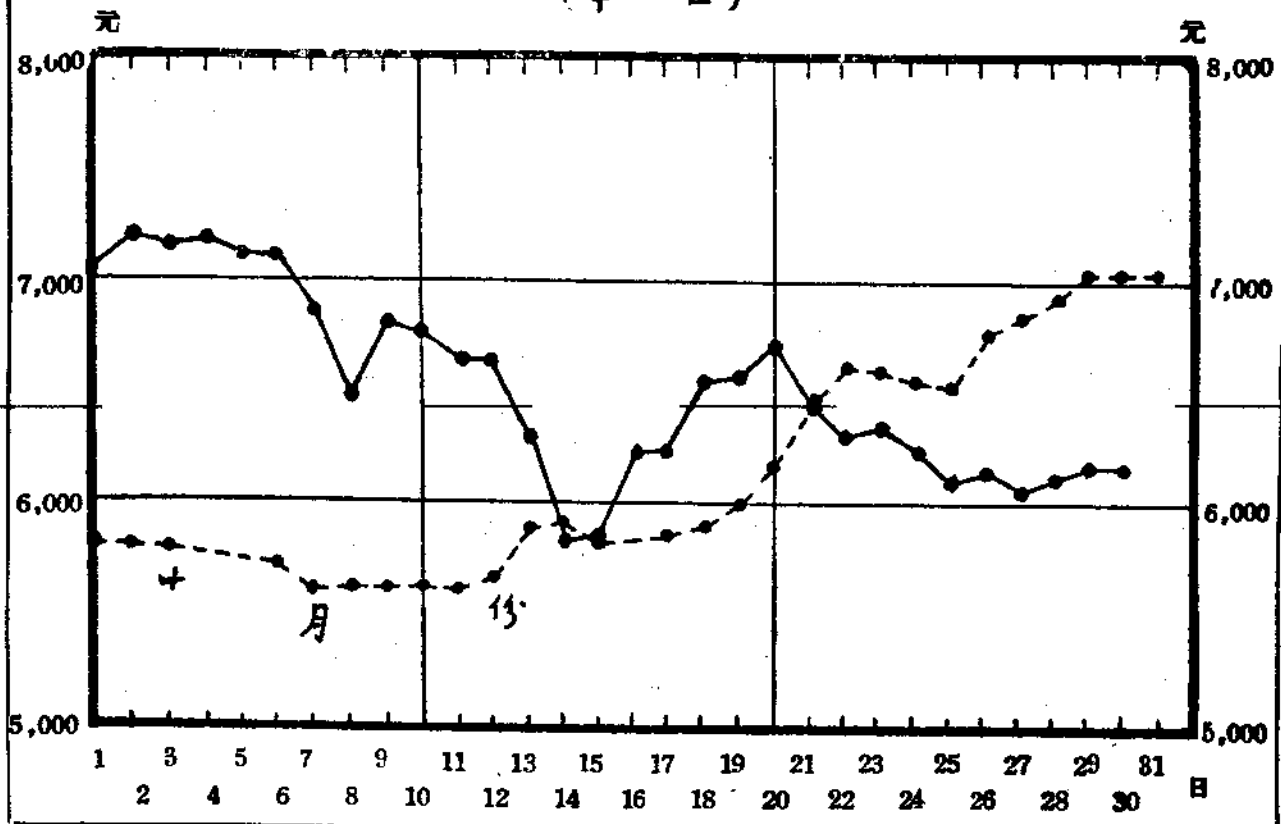


天津特別市足金及申匯行情表											
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份											
日	項	別	足		申		匯				
			本	上	本	上	本	上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期	每	兩	每	兩	每	萬	元	每	萬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一		日	481	50	368	50	7,020	00	5,815	00	
二		日	508	00	367	00	7,190	00	5,810	00	
三		日	522	50	373	50	7,150	00	5,810	00	
四		日	508	00	380	00	7,180	00	-	-	
五		日	497	00	-	-	7,110	00	-	-	
六		日	507	00	-	-	7,110	00	5,730	00	
七		日	495	00	394	00	6,860	00	5,600	00	
八		日	507	00	390	00	6,470	00	5,635	00	
九		日	-	-	394	00	6,800	00	5,625	00	
十		日	-	-	-	-	6,760	00	5,630	00	
十一	一	日	-	-	396	00	6,630	00	5,620	00	
十二	二	日	-	-	395	50	6,630	00	5,680	00	
十三	三	日	-	-	406	00	6,300	00	5,900	00	
十四	四	日	-	-	408	00	5,830	00	5,930	00	
十五	五	日	-	-	407	00	5,850	00	5,855	00	
十六	六	日	-	-	400	00	6,220	00	-	-	
十七	七	日	585	00	-	-	6,230	00	5,865	00	
十八	八	日	545	00	407	00	6,540	00	5,915	00	
十九	九	日	558	00	402	00	6,570	00	6,000	00	
二十	十	日	552	00	410	50	6,710	00	6,170	00	
二十一	十一	日	532	00	419	00	6,450	00	6,480	00	
二十二	十二	日	522	00	435	00	6,310	00	6,620	00	
二十三	十三	日	528	00	453	00	6,330	00	6,610	00	
二十四	十四	日	520	00	474	00	6,220	00	6,570	00	
二十五	十五	日	494	00	466	00	6,100	00	6,540	00	
二十六	十六	日	480	00	465	00	6,130	00	6,790	00	
二十七	十七	日	510	00	473	00	6,050	00	6,850	00	
二十八	十八	日	499	00	458	00	6,110	00	6,945	00	
二十九	十九	日	504	00	452	00	6,150	00	7,050	00	
三十	二十	日	503	00	480	00	6,150	00	7,050	00	
三十一	二十一	日	-	-	476	00	-	-	7,050	00	

民國三十年一十月份  
天津特別市足金及中匯行情升降圖  
(足金)



(中匯)



天津特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糧食存銷統計表

類別	前存數	本月來數	本月銷售		淨存數
			數量	地點	
總計	1,168,640.00	647,653.00	387,274.25		1,429,018.75
小麥	11,089.50	4,858.00	5,641.00	本市	10,306.50
玉米	322,936.50	299,719.25	205,149.00	本市	417,506.75
大米	52,478.50	18,338.75	16,218.00	本市	54,599.25
大豆	413,272.50	187.50	25,166.25	本市	388,293.75
紅豆	128,247.00	133,715.50	20,860.00	本市	241,102.50
綠豆	19,701.00	30,894.00	16,542.00	本市	34,053.00
雜類	220,915.00	150,940.00	97,698.00	本市, 山東	283,157.00

註：此表係根據本市同順永，萬春，怡和，同學新，華豐裕，五斗店及米業，雜糧業二公會呈報。各項糧食均以市石為單位。

天津特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麵粉存銷統計表

種類	原存數	本月來數		本月銷數		淨存數
		數量	地點	數量	地點	
總計	7,185,891	1,880,000		1,551,060		7,514,831
日粉	1,026,891	400,000	日本	102,060	北京, 東河, 西河, 本市	1,324,831
申粉	1,426,000	650,000	上海	231,000	全上	1,845,000
澳粉	1,560,000	250,000	澳洲	95,000	全上	1,715,000
美粉	3,173,000	580,000	南北美	1,123,000	全上	2,630,000

註：據本市米業及雜糧業二公會呈報。各種麵粉均以袋為單位。

天津特別市三十年十一月份本地麵粉產銷統計表

——	前存數	本月產量	本月銷數	淨存數
總計	93,808	128,004	148,303	73,509
壽豐	38,015	26,844	56,334	8,525
福星	931	—	927	4
東(三吉)亞	54,862	101,160	91,042	64,980

註：單位以袋計

天津特別市三十年十及十一兩月份內河航船出入口食糧數量統計表

別	十 月					十 一 月				
	南運河	新開河	子牙河	海 河	共 計	南運河	新開河	子牙河	海 河	共 計
	大 米		40			40				
玉 米						300			14	314
雜 糧			380	220	600	150				150
吉 豆						300				300
元 豆						250				250
江 豆	35	580			615	389	800			1,189
大 豆		95		310	405					
紅 豆			197		197					
麥 子				170	170					
芝 蔴		7			7					
雜 糧	400				400	100				100
雜 糧	5,198		2,473	180	7,851	4,621		1,141		5,762
麵 粉	715		250		965					
麵 粉				550	550	2,100			1,100	3,200
總 計	5,198	95	3,050	710	9,053	5,171	800	1,141		6,312
米 入	1,150	627	250	170	2,197	939			14	1,753
麵 粉 入										
麵 粉 出				550	550	2,100			1,100	3,200

註：大米雜糧以石計麵粉以袋計

中華民國三十年

十一月出版

社 會 月 刊

第十一號

(非賣品)

編輯者 天津特別市公署社會局第三科

發行者 天津特別市公署社會局第三科

印刷者 天津文義印刷局

發行所 天津特別市公署社會局第三科

